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2010 中期業績報告

目錄

	頁數
財務摘要	1
董事長報告書	2
總裁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簡要綜合收益表	44
簡要綜合全面收益表	45
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	46
簡要綜合權益變動表	47
簡要綜合現金流量表	48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49
2.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51
3. 金融風險管理	52
4. 淨利息收入	80
5.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81
6. 淨交易性(虧損)／收益	82
7. 證券投資之淨收益	82
8. 淨保費收入	82
9. 其他經營收入	83
10.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	83
11. 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84
12. 經營支出	85
13. 投資物業出售／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85
14. 出售／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85
15. 稅項	86
16. 股息	87
1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每股盈利	87
18. 退休福利成本	87
19. 認股權計劃	88
20.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90
21.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0
22. 衍生金融工具	91
23. 貸款及其他賬項	96
24. 證券投資	97
25. 投資物業	99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99
27. 其他資產	101
28.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01
29. 客戶存款	102
30. 其他賬項及準備	102
31. 已抵押資產	102
32. 遞延稅項	103
33.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105
34. 後償負債	106

目錄

	頁數
35. 股本	106
36. 儲備	106
37. 簡要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107
38. 或然負債及承擔	108
39. 資本承擔	108
40. 經營租賃承擔	109
41. 分類報告	110
42. 主要之有關連人士交易	113
43. 貨幣風險	115
44. 跨國債權	116
45. 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承擔	117
46. 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118
47. 法定賬目	118
 其他資料	
1. 企業資訊	119
2.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120
3. 主要股東權益	120
4. 董事認購股份之權益	121
5. 董事及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	121
6. 董事資料的變動	122
7.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123
8. 稽核委員會	123
9. 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123
10. 董事的證券交易	124
11. 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及《上市規則》	124
12. 中期業績報告	124
1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之對賬調整	124
 獨立審閱報告	 127
 附錄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128
 釋義	 132

財務摘要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全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提取減值準備前之淨經營收入	12,541	13,028	26,055
經營溢利	8,168	7,719	15,104
除稅前溢利	8,767	8,244	16,724
本期／年度溢利	7,353	6,875	14,046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7,190	6,691	13,725
	港幣	港幣	港幣
每股盈利	0.6800	0.6329	1.2981
每股股息	0.4000	0.2850	0.8550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	106,711	94,149	102,902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52,864	52,864	52,864
資產總額	1,302,176	1,146,150	1,212,791
財務比率	%	%	%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¹	1.17	1.23	1.19
平均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回報率 ²	13.72	15.13	14.79
成本對收入比率	36.15	32.19	46.60
貸存比率 ³	64.02	57.66	60.98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⁴	37.81	39.70	40.18
資本充足比率 ⁵	16.17	16.10	16.85

1.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 $\frac{\text{本期／年度溢利}}{\text{每日資產總額平均值}}$

2. 平均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回報率 = $\frac{\text{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text{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之期初及期末餘額的平均值}}$

3. 貸存比率以2010年6月30日、2009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結算日數額計算。貸款為客戶貸款總額。存款包括記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結構性存款。

4.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以中銀香港期內每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的簡單平均值計算。

5. 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及按金管局就監管規定要求以綜合基準計算中銀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屬公司財務狀況的比率。

董事長報告書

2010年首6個月，本集團維持了核心業務的增長勢頭和穩健的財務狀況。儘管經濟環境不斷改善，整體經營狀況仍具挑戰，特別是在市場競爭方面。我們繼續致力執行業務戰略，並通過發揮我們的核心優勢，成功地抓緊良好的發展機會。本集團提取減值準備前之經營收入同比輕微下降3.7%至125.41億港元。提取減值準備前的經營溢利下降9.4%至80.07億港元。本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同比上升7.5%至71.90億港元或每股0.68港元，這主要受惠於證券投資減值撥備情況較去年同期改善。董事會已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40港元，去年同期股息為每股0.285港元，增長40.4%。

期內，我們繼續審慎管理集團的資產負債表。截至2010年6月底，總資產增長7.4%至13,022億港元。貸款增長11.0%，貸款質量亦保持良好，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比率從2009年底的0.34%進一步改善至0.23%。由於全球市場仍然動蕩不安，我們繼續積極地管理集團的債券投資。我們採取了靈活的存款策略以支持業務的增長。截至2010年6月底，客戶存款增長5.7%，貸存比率從2009年底的60.98%提升至64.02%。我們保持了穩健的資本基礎，綜合資本充足率達16.17%的充裕水平，核心資本比率則達11.33%。流動資金比率保持穩健，達37.81%。

隨著中國在全球經濟的重要性日益增強，我們相信離岸人民幣市場將會以漸進而有序的步伐繼續擴展。長遠而言，人民幣業務將發展成為香港銀行業的重要增長動力。2009年7月推出的人民幣貿易結算試點計劃，標誌著人民幣業務發展的一個重要里程碑。有關計劃促進人民幣在全球貿易中的使用，進一步擴展人民幣業務的範圍，不再局限於自2004年起啟動的個人業務。香港金融管理局於2010年2月就香港的人民幣業務闡明了監管原則和業務安排，以進一步提高香港銀行經營人民幣業務的彈性。今年6月，貿易結算計劃進一步擴大，涵蓋內地主要經濟區域，以及東盟國家以外的全球貿易伙伴。最近，外商在內地的直接投資，只要獲得有關監管部門的批准，亦可以直接使用人民幣。此外，中銀香港被中國人民銀行委任為台灣人民幣現鈔業務清算行，這將進一步促進海峽兩岸人民及商業的往來，加強兩岸的經貿聯繫。這些積極的發展將加強人民幣在境外的使用和流通。作為香港人民幣業務的清算行，我們將繼續與監管機構緊密合作，致力於支持和促進離岸人民幣市場穩定及健康的發展。

人民幣業務為本集團一項重要的戰略重點。隨著人民幣在全球經濟中的地位逐步加強，我們相信市場對人民幣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必與日俱增。我們將重點開拓人民幣產品和服務，以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亦會與母行中國銀行密切合作，以加強集團在整

體人民幣業務的服務能力，並鞏固集團領先的市場地位。

多年來，我們的業務優勢不斷提升，讓我們在不同的經濟週期繼續拓展及推進業務。2008年的全球金融危機的發生，在正面的角度看，確實為中銀香港提供了加深我們與客戶關係的寶貴機會。這在我們2009年的業績中得到體現，尤其是在我們的企業貸款業務。在穩固的財務實力下，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支持，共渡時艱。我們的努力與支持深受客戶欣賞，我們亦繼續與客戶尋求業務上合作的機會。針對戰略重點，我們繼續審慎地投放資源，以維持集團的核心競爭力，提高我們的服務能力，為客戶提供更佳的服務。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利用我們的核心優勢以及與中國銀行強大的合作平台，抓緊在中國和亞太地區的發展機遇。

全球經濟正逐步從金融危機中復甦，但復甦的狀況和步伐仍存在不確定性。考慮到這次危機空前的規模，預計復甦之路仍有阻力。自第二季度以來，受歐洲主權債務危機的影響，全球金融市場已出現了一些波動。在國內增長動力帶動下，中國經濟保持了良好增長，並為香港經濟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我們會密切監視市場的發展，並採取積極措施以穩固我們的財務實力，讓我們能够就市場變化迅速反應，繼續領先市場。在不明朗及波動的市場環境

下，審慎和有效的風險管理是確保本集團高質量發展的關鍵。我們深信，憑藉本集團的資本實力和鞏固的業務基礎，長遠來看，可確保業務持續增長，為股東創造更佳的價值。

對目前的進展，我們表示欣喜。展望未來，我們仍然有很大的發展空間。我與同事們將繼續為我們要成為客戶最佳銀行的願景和持續的提升而努力以赴。我希望藉此感謝我們的客戶和股東的一貫支持，並感謝董事會成員們的智慧和獻言獻策。最後，楊曹文梅女士自2003年開始擔任本公司及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0年5月21日退休。在此，我謹代表董事會，感謝楊曹文梅女士在任期內對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並祝願她退休後生活愉快。

董事長

肖鋼

2010年8月26日

2010年上半年，香港銀行業的經營環境繼續回穩。隨著本地消費、企業投資、商品出口、入境旅遊及物業投資上升，香港經濟上半年增長強勁，對信貸及銀行服務的需求也隨之增加。然而，主要經濟體在全球金融危機後的復甦仍未步入坦途；國際金融市場持續動盪；利率在極低水平徘徊，直接影響銀行的淨利息收入。此外，銀行業競爭加劇，通脹亦令經營成本上升。

面對這些挑戰，集團憑藉雄厚根基及獨有優勢，重點發展傳統業務。在上半年，集團保持核心業務的增長勢頭，鞏固在主要業務領域的市場領先地位。與此同時，我們成功爭取多項新的業務機會。尤為突出的是，集團在擴大人民幣相關業務的業務範圍和覆蓋面方面取得顯著進展，並進一步鞏固在跨境銀行服務方面的領先地位。鑑於市場不明朗因素仍存，集團採取有效措施，進一步加強風險管理，提升資本實力，確保流動資金狀況良好。

業績要點

集團在2010年上半年的主要業績摘要如下：

- 我們把握經濟復甦良機，推動業務增長，提升盈利，股東應佔溢利繼續穩健增長。集團總資產增長強勁。
- 在利率環境欠佳的情況下，集團淨利息收入保持穩定。
- 貸款業務廣泛增長，主要由企業貸款、貿易融資、住宅按揭及內地業務所帶動。在上半年較後期間，集團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主動調整貸款策略，力求在業務增長、回報及風險之間取得更好的平衡。
- 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下，集團的客戶存款取得顯著增長，人民幣存款增長強勁。
- 我們在企業貸款、銀團貸款、住宅按揭及香港人民幣相關業務市場上保持領先地位。人壽保險業務在上半年錄得顯著增長。
- 我們在多項人民幣銀行業務上取得突破。人民幣業務擴展至香港以外，以至全世界，建立了重要的新里程。配合人民幣業務逐步開放，集團率先推出多項新的人民幣服務，包括貿易結算及融資、企業貸款及企業債券等。此外，集團推出香港銀行同業人民幣拆息作為香港人民幣貿易結算及商業貸款的定價基準，獲得市場認同。
- 集團在跨境金融服務方面的創新能力有目共睹。託管業務已擴展至內地合資格境內投資者，並為內地企業及個人客戶提供更多的財富管理方案。
- 我們與中國銀行的合作進展良好，在主要領域取得重要成果，如為兩家銀行的大企業客戶提供全球化服務，將信用卡業務擴展至中國銀行海外分行，並為有關分行提供電話中心支援服務，以及在多項業務上進行資訊科技合作等。
- 集團資產質量甚佳，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比率進一步改善，臻本地市場最佳水平。
- 集團在今年2月及4月分別成功發行了兩筆後償票據，用以償還中國銀行在2008年向集團提供的美元後償貸款。這有助集團擴大投資者基礎，建立新的市場基準，增闊融資渠道，以及提升我們的國際形象。集團資本充足比率維持在充裕水平，讓集團得以持續增長和發展。

財務表現

2010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上升7.5%而為港幣71.90億元，主要來自多項核心業務穩定的盈利貢獻，以及證券投資減值準備錄得淨撥回。

集團提取減值準備前的淨經營收入為港幣125.41億元，較上年同期下降3.7%。提取減值準備前的經營溢利為港幣80.07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下降9.4%，但較2009年下半年顯著增加57.6%。平均總資產回報率及平均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回報率分別為1.17%及13.72%，2009年上半年則分別為1.23%及15.13%。

淨利息收入持平，為港幣89.64億元。雖然淨息差較上年同期收窄21個基點至1.58%，但減幅大部分被集團平均生息資產增長12.6%至港幣11,423.83億元所抵銷。值得指出的是，我們在上半年採取了多項措施，優化新造企業貸款的定價。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較上年同期增長15.3%，達港幣33.97億元，主要由集團擴展貸款組合令貸款佣金收入大幅增長56.5%所帶動。信用卡業務的服務費收入亦顯著增長28.1%。其他傳統銀行業務如匯票、繳款服務和買賣貨幣的服務費收入也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如與2009年下半年比較，由於股市轉淡，令股票經紀服務費收入減少，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輕微下跌4.6%。

上半年錄得淨交易虧損港幣0.36億元，而上年同期則有淨交易收益港幣8.04億元，主要原因是外匯掉期合約錄得匯兌虧損，以及利率掉期合約的市場劃價錄得虧損，後者在這些合約期滿時便會返平過來。外匯掉期合約用於集團的資金配置和流動性管理，儘管錄得匯兌虧損，但這些合約所產生的利息差異卻令淨利息收入有所增加。

集團貸款業務延續去年的增長勢頭，客戶貸款總額較上年同期增長20.2%、較上年底增長11.0%而達港幣5,714.86億元。在上半年，企業貸款增長14.3%，貿易融資增長34.0%，住宅按揭貸款增長3.4%。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增長9.4%，而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則增長10.3%。

至2010年6月30日，集團總資產較上年底增長7.4%而為港幣13,021.76億元。集團通過有效的風險管理，確保良好的資產質量。至2010年6月底，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比率為0.23%，低於2009年6月底的0.37%和年底的0.34%。

在支出方面，上半年我們繼續嚴格控制開支。總經營支出增長8.1%而為港幣45.34億元，主要是由於人事費用的上升，包括與績效掛鈎的酬金預提及投放於內地業務的人力資源增加。此外，業務增長及發展，也使經營支出有所增加，如在本地及內地市場進行營銷及推廣活動。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狀況保持良好。至2010年6月30日，綜合資本充足比率為16.17%，而2009年6月底和年底則分別為16.10%和16.85%。核心資本比率達11.33%。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維持在37.81%的穩健水平，去年同期則為39.70%。

業務回顧

集團在今年首兩季的經營表現，反映了集團的競爭能力，以及推動業務增長和發展的不懈努力。

個人銀行

2010年上半年，集團把握市場環境好轉的時機拓展核心業務，包括住宅按揭、人壽保險、財富管理、人民幣銀行業務及信用卡業務等。個人銀行業務的經營收入為港幣53.16億元，除稅前溢利為港幣22.30億元，較上年同期分別增加4.9%及0.6%。

集團通過產品創新及加強與地產發展商的戰略夥伴關係，推動上半年新造按揭貸款業務取得增長，並保持我們在按揭市場的領先地位。集團按揭貸款餘額較上年底增長3.4%。與此同時，我們實施嚴格的風險評估及監控，使按揭貸款質量保持良好。至2010年6月30日，拖欠及經重組貸款比率保持在0.03%的低水平。

上半年，本地股票市場氣氛受到外圍環境－特別是歐洲主權國債務危機－的不利影響，集團股票經紀業務及相關的服務費收入也因而減少。儘管如此，我們繼續致力提升產品及服務，並將重點放在吸納香港和內地的新客戶，從而有效地擴大了股票買賣的客戶基礎。

集團的銀行保險業務在上半年錄得顯著增長，主要是由於擴闊了產品種類，這不僅令銷售收入大幅增長，更鞏固了集團在本地人壽保險市場的領先地位。

我們通過提供多元化產品和客戶分層服務，繼續擴大財富管理的客戶基礎。集團推出新的推廣優惠，藉以吸引及保留高資產值客戶。我們與中國銀行緊密合作，進一步擴大跨境財富管理服務，為內地和香港客戶提供度身訂造的服務。在2010年上半年，財富管理客戶總數及其在集團的資產值較2009年底分別增加6.7%及1.5%。

上半年，集團信用卡業務的業績非常理想。發卡量、卡戶消費及商戶收單量均錄得令人鼓舞的增長。其中，發卡量較2009年底增長9.3%，卡戶消費及商戶收單量分別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21.4%及41.8%。信用卡貸款質量保持良好，年度化撇賬率維持在1.56%。

集團重點拓展人民幣綜合服務，如「人民幣快匯通」及「人民幣兌換通」，以保持在香港人民幣銀行業務的市場領先地位。集團在香港的人民幣存款持續增長；人民幣信用卡業務也保持市場領先地位，由集團發行的「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發卡量至6月底已達53萬張，較2009年底增長45.5%。集團在中國銀聯商戶收單業務方面領先於同業，通過在香港、澳門及內地推出一系列商戶優惠，商戶收單量及卡戶消費分別較上年同期增長69.3%及157.5%。與此同時，集團推出全港首創的人民幣人壽保險產品，廣受客戶歡迎。

企業銀行

上半年，集團企業銀行業務增長強勁，並在主要領域鞏固了市場地位，擴大了業務範圍。經營收入達港幣44.59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6.1%。除稅前溢利為港幣33.58億元，增長14.4%。

我們在配合香港客戶貸款需求上升的同時，亦加強為內地企業客戶拓展跨境金融服務，令企業貸款組合較2009年底穩健增長14.3%。集團繼續保持在香港－澳門地區銀團貸款市場最大安排行的地位。這些均有助推動集團的貸款佣金收入顯著增長。

集團透過積極推廣「中小企業信貸保障計劃」及「特別信貸保證計劃」，支持香港特區政府協助中小企業，令中小企業業務得以擴展。此外，集團加強與中國銀行、南商（中國）和大型貿易商會的合作，推廣中小企服務。集團喜獲香港中小型企業商會連續第三年頒發「中小企業最佳拍檔獎」。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在2010年2月公佈《香港人民幣業務的監管原則及操作安排的詮釋》，為人民幣銀行業務經營提供了更大的靈活性，集團在人民幣相關銀行業務上相應取得重大進展，帶頭推出一系列新的人民幣相關服務，以配合客戶需要。集團率先辦理首筆人民幣出口發票融資、首筆人民幣進口發票融資、首筆人民幣營運資金貸款及人民幣股息匯款。隨著《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試點計劃》的試點地區由五個城市增加至二十個省市，集團擴大了對所有試點城市企業客戶的服務。

受惠於全球貿易復甦，集團貿易融資業務較上年底大幅增長34.0%，匯票佣金收入也較上年同期增長19.7%。儘管競爭激烈，集團貿易融資業務的市場份額持穩。

集團的託管業務持續增長，並擴大了內地客戶基礎，涵蓋大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至2010年6月30日，集團託管的總資產值為港幣3,840億元。與此同時，集團通過提升服務，拓展現金管理業務，吸納了大量客戶。集團的現金管理服務平台與中國銀行及其海外分行之間建立了聯繫，有助客戶在香港、內地及亞太區內多個國家之間調撥資金。

內地業務

集團內地業務在上半年增長良好。客戶存款增加60.6%，總客戶放款增加18.2%。淨利息收入增加，令總經營收入增長11.8%而為港幣5.21億元。然而，由於業務發展需增加資源投入，令經營支出上升，以及收回已撇銷賬項的貢獻較2009年上半年減少，致使除稅前溢利減少16.9%而為港幣2.56億元。資產質量保持良好，特定分類貸款比率為0.37%，低於2009年底的0.44%。

集團繼續擴大在內地的分行網絡。南商（中國）無錫分行已於2010年7月開業，在上海及北京開立支行的申請亦已獲得批准。

財資業務

我們對全球投資市場動盪保持警覺，對銀行投資盤實施審慎而積極的管理，以抵禦風險，並增加回報。在第一季，因應市場形勢，集團增加了對固定利率債務證券的投資，包括政府相關證券以及由金融機構或企業發行的優質債券，以提高利息回報。在第二季，鑑於歐洲主權國債務危機，集團集中增持高質素的企業債券。

在業務發展方面，集團繼續集中發展外匯及貴金屬等傳統產品，取得理想成績。此外，集團向離岸客戶提供外匯掛鈎的對沖產品，又加強與中國銀行海外分行的合作，經營人民幣兌換業務。

在上半年，財資業務的經營收入為港幣23.76億元，下降36.6%。其中，由於集團將部分剩餘資金重新配置於貸款，令淨利息收入減少；而非利息收入亦因前段所述有關淨交易收益的因素而受影響。除稅前溢利下降3.0%而為港幣21.18億元。

保險業務

集團保險業務除稅前溢利為港幣1.06億元，較上年同期下降31.6%，原因是新業務大增致使佣金支出增加。

我們繼續擴大保險產品系列，令保費收入在上半年持續增長。

隨著人民幣業務的進一步開放，我們推出了以人民幣及港幣結算的人民幣保險產品。市場對該等產品需求殷切，有助鞏固集團在香港人民幣保險市場的領先地位。

前景展望

2008年金融危機過後，世界經濟復甦之路仍然漫長和崎嶇。環球金融市場也還存在不明朗因素。儘管香港經濟在過去一年多增長良好，卻仍難免會受到外圍環境不明朗及潛在危機的影響。對銀行業而言，目前利率低企的情況將較原預期為久，在可見的將來繼續對淨息差及淨利息收入造成壓力。同業競爭亦將進一步加劇。

面對這些挑戰，我們在2010年餘下的日子裏將繼續積極而審慎地經營業務，一方面充分利用本身的競爭優勢把握新的商機，拓展核心業務；另一方面將對資本實力、流動資金管理、風險管理及成本控制等保持高度警覺。在發展業務時，我們不僅著眼於業務量的增長，更關注業務的質量及可持續性，確保已計及風險因素的回報。

隨著人民幣在全球經濟中的重要性日益提高，人民幣相關的銀行業務已成為香港銀行業的主要增長動力，對本集團尤其如此。2010年7月19日，金管局

和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簽訂人民幣業務補充合作備忘錄，中銀香港亦與人民銀行簽署新修訂的《關於人民幣業務的清算協議》，預期這將有助推動香港人民幣銀行業務的蓬勃發展。我們相信，作為香港人民幣業務唯一的清算行，在人民幣業務上累積了豐富的經驗，加上與中國銀行的緊密合作關係，以及與內地的廣泛聯繫，集團將處於十分有利的地位，為香港和內地以至世界各地的企業客戶、個人客戶以及金融機構客戶提供更廣泛的人民幣銀行服務。

甫踏入2010年下半年，集團已在人民幣業務建立多項新里程，如為香港首筆企業人民幣債券發行擔任獨家簿記管理行和牽頭行；為企業客戶辦理首筆可交割的人民幣遠期交易；推出「中銀財互通」卡及「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深港跨境自動轉賬繳費服務」等。集團憑藉在人民幣業務方面建立的良好品牌，將為客戶提供全面和專業的人民幣服務，滿足其多元化需要，從而成為客戶的最佳選擇。

集團現時為逾百家參加行提供人民幣清算服務，人民幣業務的清算服務範圍已由香港、澳門及亞太地區國家擴展至全世界。我們將一如既往，繼續為香港及海外參加行提供公平、及時、準確及專業的人民幣清算服務。2010年7月，中銀香港與人民銀行

簽署了《關於向台灣提供人民幣現鈔業務的清算協議》，使集團的人民幣清算業務擴展至台灣地區。這一新里程，連同其他人民幣業務的發展，有助推動香港成為離岸人民幣中心。

在西方經濟不明朗的背景下，內地繼續成為增長最迅速的市場，吸引全球投資者的目光。今年4月簽訂的《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將為鄰近的珠江三角洲帶來大量商機。配合富裕客戶對財富管理服務的需求增加，我們將繼續擴大高資產值客戶的基礎，提供切合該等客戶需要的財富管理方案。與此同時，企業客戶對亞太區甚至更廣泛地區的金融服務需求也將大增。集團憑藉本身的品牌優勢及與母行的緊密合作，將為具重大增長潛力的客戶提供全面的服務。

為確保核心傳統業務的增長，保持市場領先地位，我們不斷提升各項業務的服務平台、優化分銷網絡、提高產品開拓能力，以及擴大客戶基礎。集團近期推出的「中銀香港手機銀行」，將為客戶提供又一安全可靠的銀行服務平台。此外，我們嶄新和具活力的旗艦分行，將有助加強集團的品牌優勢，提升對客戶的綜合服務能力。這些措施均有助集團更好地擔任中國銀行集團的產品製造中心及其在亞太區的服務支援中心。

在發展業務的同時，我們不遺餘力地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使之成為集團長期發展策略的一個組成部分。我們很高興見到，本公司最近獲選成為「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的成份股；以及在7月獲香港公益金頒發最高籌款機構的殊榮。我相信，集團及全體同事今後將在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方面作出更大貢獻。

集團在應對經營環境挑戰、貫徹落實長期可持續增長和發展策略方面，進展良好。為此，我謹向董事會、股東、客戶和同事衷心致謝。



副董事長兼總裁
和廣北

2010年8月26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部分對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風險管理提供數據及分析，請結合本中期報告中的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財務表現及狀況摘要

下表為集團2010年上半年主要財務結果的概要，以及與2009年上半年及2009年下半年的比較。

財務指標	2010年上半年表現		
1. 股東應佔溢利	港幣百萬元	6,691 2009年上半年	7,034 2009年下半年
		7,190 2010年上半年	
2. 本公司平均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回報率¹	%	15.13 2009年上半年	14.28 2009年下半年
		13.72 2010年上半年	
3.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²	%	1.23 2009年上半年	1.16 2009年下半年
		1.17 2010年上半年	
4. 淨息差	%	1.79 2009年上半年	1.61 2009年下半年
		1.58 2010年上半年	
5. 成本對收入比率	%	32.19 2009年上半年	61.00 2009年下半年
		36.15 2010年上半年	
股東應佔溢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集團盈利持續增長。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71.90億元，較上年同期上升港幣4.99億元或7.5%。 			
本公司平均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回報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平均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回報率為13.72%，較去年同期下降1.41個百分點，這是由於集團的儲備增長超過盈利增長。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為1.17%，較去年同期下降0.06個百分點。 			
淨息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淨息差為1.58%，較去年同期下降21個基點，這是由於市場利率下降及價格競爭激烈。 			
成本對收入比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本對收入比率為36.15%，較去年同期上升3.96個百分點，主要由於經營支出上升。 成本對收入比率較2009年下半年下降，原因是在2009年下半年錄得雷曼兄弟相關產品的大額支出。 			

財務指標		2010年上半年表現		
6. 客戶存款（包括結構性存款）		港幣億元	8,247	8,445
			2009.06.30	2009.12.31
			8,927	2010.06.30
7. 客戶貸款		港幣億元	4,756	5,150
			2009.06.30	2009.12.31
			5,715	2010.06.30
8. 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比率³		%	0.37	0.34
			2009.06.30	2009.12.31
			0.23	2010.06.30
9. 資本充足比率		%	16.10	16.85
			2009.06.30	2009.12.31
			16.17	2010.06.30
10.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	39.70	40.66
			2009年上半年	2009年下半年
			37.81	2010年上半年

1 本公司平均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回報率的定義請見「財務摘要」。

2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的定義請見「財務摘要」。

3 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是按集團的貸款質量分類，列為「次級」、「呆滯」或「虧損」的貸款，或已被個別評估為減值貸款的貸款。

經濟背景及經營環境

2010年上半年，全球經濟持續復甦。在世界主要經濟體中，中國在2010年緊縮的貨幣政策下保持強勁增長。香港經濟取得可觀增長，2010年第一季本地生產總值錄得年度化增長8.2%。經濟復甦由零售銷售上升，以及商品和服務出口增加所帶動。2010年第二季的失業率下降至4.6%。通脹壓力在加薪及進口價格上升的因素影響下更趨明顯。6月份香港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較去年同月上升2.8%。同時，近期歐洲主權國債務危機和主要央行潛在的緊縮貨幣政策增加了市場的不明朗。

在市場流動資金充裕的情況下，市場利率維持在低水平。2010年上半年，平均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均貼近零。

2010年上半年，本港股市投資者的意欲轉淡。歐洲金融危機惡化和內地政策收緊令投資者的風險取向在接近2010年上半年底時進一步減弱。恒生指數於2010年1月6日上升至22,417點後，於6月30日以20,129點收市。

本地住宅物業市道在2010年上半年持續活躍，物業價格和成交量均持續上升。各類樓宇的買賣合約宗數較去年同

期錄得31.3%的增幅，而私人住宅物業價格比2009年底上升8.1%。

2010年上半年，貸款和存款市場的競爭不斷加劇。儘管市場對按揭貸款的需求殷切，特別是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作為利率基準的貸款，讓客戶得享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偏低的優勢，銀行需提供較低利率以吸引客戶。另一方面，銀行為存款客戶提供較高的利率，以吸納市場資金。

在2010年2月11日，香港金融管理局公佈「香港人民幣業務的監管原則及操作安排的詮釋」(「詮釋」)，旨在為多元化的人民幣金融服務增添靈活性。此詮釋是對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業務的優化、簡化和便利化，並為人民幣業務提供了更大的靈活性和更有利的發展前景。

總括而言，隨著全球和本地經濟復甦，銀行業的經營環境普遍獲得改善。然而，銀行業仍面對嚴峻的挑戰，包括在低利率環境下淨息差持續受壓，價格競爭加劇，通脹壓力令經營成本增加，以及近期因歐洲主權國債務危機所引發的不明朗等。

綜合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香港經濟復甦步伐在2010年上半年穩步向前。然而，市場利率處於極低水平，銀行業競爭仍然激烈。集團發揮其核心能力和競爭優勢，抓住經濟復甦所帶來的商機，令業務取得增長。鑑於歐洲債務危機和部分國家潛在的緊縮貨幣政策所帶來的經濟不明朗，集團繼續實施嚴格的風險管理。

與2009年上半年比較，集團的核心收入¹保持穩定。然而，市場劃價錄得大幅虧損，令經營收入下跌港幣4.87億元或3.7%。同時，經營支出自2009年上半年的較低水平回升。因此，集團的提取減值準備前之經營溢利下降港

幣8.27億元或9.4%。集團的證券投資減值準備錄得淨撥回，而2009年上半年則錄得大額淨撥備。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回維持在較低的水平。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增加港幣4.99億元或7.5%至港幣71.90億元。每股盈利為港幣0.68元，較去年同期上升港幣0.0471元。平均總資產回報率為1.17%，平均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回報率為13.72%。

與2009年下半年相比，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增加港幣1.56億元或2.2%。期內，淨利息收入輕微上升。然而，淨交易性收益及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均錄得下跌。經營支出下降，是由於2009年下半年錄得大額雷曼兄弟相關產品的支出。此外，集團出售證券投資錄得淨收益。同時，證券投資減值準備淨撥回大幅下降；貸款減值準備錄得少量淨撥回，而2009年下半年則為淨撥備。

¹核心收入包括淨利息收入、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以及銀行業務淨交易性收益（剔除市場劃價收益或虧損，但包括外匯掉期合約的外匯兌換收益或虧損）。

財務重點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淨利息收入	8,964	8,918	9,014
其他經營收入	3,577	4,109	4,014
經營收入	12,541	13,027	13,028
經營支出	(4,534)	(7,947)	(4,194)
提取減值準備前之經營溢利	8,007	5,080	8,834
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161	2,305	(1,115)
其他	599	1,095	525
除稅前溢利	8,767	8,480	8,244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7,190	7,034	6,691
每股盈利（港幣）	0.6800	0.6652	0.6329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1.17%	1.16%	1.23%
本公司平均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回報率	13.72%	14.28%	15.13%
淨息差	1.58%	1.61%	1.79%
非利息收入比率	28.52%	31.54%	30.81%
成本對收入比率	36.15%	61.00%	32.19%

以下章節將分析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業務經營狀況。

淨利息收入及淨息差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2009年 6月30日
利息收入	10,671	10,353	11,331
利息支出	(1,707)	(1,435)	(2,317)
淨利息收入	8,964	8,918	9,014
平均生息資產	1,142,383	1,101,861	1,014,954
淨利差	1.53%	1.56%	1.73%
淨息差	1.58%	1.61%	1.79%

2010年上半年，由於主要經濟體持續的寬鬆貨幣政策利率及銀行同業市場資金充裕，短期市場利率維持在較低水平。與2009年上半年相比，平均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平均1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分別下跌8個基點和15個基點至0.13%和0.27%，平均3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平均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分別下降53個基點和69個基點至0.19%和0.35%，而集團的平均港元最優惠利率維持在5.00%，這使港元最優惠利率與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息差擴闊8個基點至4.87%。

與2009年上半年相比，集團的淨利息收入輕微下跌港幣0.50億元或0.6%至港幣89.64億元。淨利息收入的減少，主要來自淨息差收窄21個基點至1.58%，但大部分影響被平均生息資產增長12.6%所抵銷。淨無息資金的貢獻下跌1個基點。

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37個基點，而付息負債平均利率下降17個基點。因而，在低利率環境下，淨利差下跌20個基點。

利差收窄，主要由於總生息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客戶貸款及債務證券的平均毛收益率分別下跌37和34個基點。貸款收益率下降，是由於市場利率下降，以及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下令定價壓力加劇，特別在按揭貸款方面。此外，按銀行同業拆息（以下簡稱「市場利率基準貸款」）定價的大型企業貸款及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為利率基準的住宅按揭貸款的比例持續上升。這對集團的貸款平均收益率造成壓力，因為在目前的利率環境下，以市場利率為基準的貸款毛收益率較以最優惠利率為基準的貸款為低。然而，集團重點優化企業貸款定價，使期內新造企業貸款定價有所改善。債務證券的毛收益率隨著重新定價的利率較低而有所下降。與此同時，由於存款成本已經接近零，付息負債平均利率的下降幅度較小。

另一方面，集團的資產負債結構改善。高收益資產如客戶貸款及債務證券投資增加，加上即期及往來存款和儲蓄存款佔總平均存款總額的比重上升，抵銷了部分利差下降的影響。

資產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平均餘額 港幣百萬元	平均收益率 %	平均餘額 港幣百萬元	平均收益率 %	平均餘額 港幣百萬元	平均收益率 %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211,521	0.95	253,525	0.91	230,145	1.55
債務證券投資	369,306	2.28	338,254	2.30	322,004	2.62
客戶貸款	547,281	2.00	495,723	2.07	451,694	2.37
其他生息資產	14,275	1.26	14,359	1.17	11,111	1.09
總生息資產	1,142,383	1.88	1,101,861	1.86	1,014,954	2.25
無息資產	116,018	—	130,059	—	106,807	—
資產總額	1,258,401	1.71	1,231,920	1.67	1,121,761	2.04

負債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平均餘額 港幣百萬元	平均利率 %	平均餘額 港幣百萬元	平均利率 %	平均餘額 港幣百萬元	平均利率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105,914	0.58	76,382	0.63	73,058	0.78
往來、儲蓄及定期存款	807,886	0.27	821,150	0.19	763,867	0.39
發行之存款證	—	—	198	4.04	845	4.07
後償負債	26,373	2.10	27,001	2.90	27,185	3.91
其他付息負債	39,572	0.31	31,879	0.13	27,745	0.24
總付息負債	979,745	0.35	956,610	0.30	892,700	0.52
無息存款	57,847	—	68,806	—	44,193	—
股東資金#及無息負債	220,809	—	206,504	—	184,868	—
負債總額	1,258,401	0.27	1,231,920	0.23	1,121,761	0.42

* 交易性利率衍生工具的利息收入及支出已由「淨利息收入」重新分類至「淨交易性(虧損)/收益」，而比較數據亦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的呈報方式。

股東資金指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

與2009年下半年比較，平均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上升4個基點至0.13%，而平均1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上升2個基點至0.27%。集團的淨利息收入微升港幣0.46億元或0.5%。淨息差及淨利差各下降3個基點。

平均生息資產錄得3.7%的增長，帶動淨利息收入上升。然而，淨利差收窄，主要是由於存款成本在激烈的競爭下增加，但客戶貸款和債務證券投資增長，令資產結構有所改善，抵銷了部分負面影響。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投資及保險服務費收入	1,748	2,145	1,741
證券經紀（股票）	1,506	2,013	1,625
證券經紀（債券）	3	35	4
基金分銷	67	59	38
人壽保險*	172	38	74
信用卡	903	806	705
貸款佣金	623	524	398
匯票佣金	371	317	310
繳款服務	272	268	227
賬戶服務	136	144	132
買賣貨幣	125	126	87
信託服務	98	96	82
一般保險	48	52	48
代理行	24	24	21
託管業務	17	21	15
新股上市相關業務	9	40	1
其他	107	89	117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4,481	4,652	3,884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1,084)	(1,091)	(937)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3,397	3,561	2,947

* 人壽保險服務費收入經集團綜合併賬對銷後，僅包括來自集團保險業務夥伴的服務費收入。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廣泛增長，較上年同期上升港幣4.50億元或15.3%至港幣33.97億元，主要是由貸款佣金收入強勁增長港幣2.25億元或56.5%所帶動。信用卡業務的服務費收入增加港幣1.98億元或28.1%，相關卡戶消費及商戶收單的業務量分別增加21.4%及41.8%。匯票佣金、繳款服務和買賣貨幣的服務費收入均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是由於交易量隨經濟復甦而上升。投資及保險服務費收入大致持平，詳情將在下節「投資及保險業務」中予以討論。服務費及佣金支出上升港幣1.47億元或15.7%，主要是由於信用卡的服務費支出增加。

與2009年下半年比較，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下降港幣1.64億元或4.6%，主要由於股票經紀服務費收入減少港幣5.07億元或25.2%。另一方面，人壽保險服務費收入上升港幣1.34億元或352.6%，貸款佣金上升港幣0.99億元或18.9%，信用卡服務費收入增加港幣0.97億元或12.0%，以及匯票佣金收入增加港幣0.54億元或17.0%。此外，服務費及佣金支出輕微下降港幣0.07億元或0.6%，其中股票經紀服務費支出的下跌大部分被信用卡支出的增加所抵銷。

投資及保險業務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投資及保險服務費收入			
證券經紀（股票）	1,506	2,013	1,625
證券經紀（債券）	3	35	4
基金分銷	67	59	38
人壽保險*	172	38	74
	1,748	2,145	1,741
中銀人壽淨經營收入#			
淨保費收入	2,798	5,483	2,261
利息收入	724	709	562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虧損)	591	636	(1,575)
證券投資之淨收益	118	—	—
其他	4	5	5
	4,235	6,833	1,253
減：保險索償利益淨額	(3,875)	(6,367)	(919)
	360	466	334
投資及保險收入總計	2,108	2,611	2,075
其中：人壽保險服務費收入*	172	38	74
中銀人壽淨經營收入#	360	466	334
人壽保險收入總計	532	504	408
投資服務費收入	1,576	2,107	1,667
投資及保險收入總計	2,108	2,611	2,075

* 人壽保險服務費收入經集團綜合併賬對銷後，僅包括來自集團保險業務夥伴的服務費收入。

扣除佣金支出前。

集團的投資及保險總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港幣0.33億元或1.6%至港幣21.08億元，此增長主要是由於人壽保險服務費收入在交易量增長帶動下增加港幣0.98億元或132.4%，而基金分銷的服務費收入亦增加港幣0.29億元或76.3%。但上述增長部分被股票經紀服務費收入減少港

幣1.19億元或7.3%所抵銷。

受歐洲債務危機及內地的緊縮政策影響，2010年第二季的本地股市投資氣氛轉弱，對集團股票經紀業務及相關服務費收入帶來了負面影響。

中銀人壽淨經營收入上升，主要是由於淨保費收入增加。隨着集團在2009年成立新的財務策劃專隊及推出「客戶需求導向銷售」模式，集團成功提高了保險產品的銷售，帶動淨保費收入上升港幣5.37億元或23.8%。此外，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錄得淨收益，而上年同期則為淨虧損，但此增長大部分被保險索償利益淨額增加所抵銷。保險索償利益淨額增加，是由於需對新造業務的保單持有人利益作撥備，以及長期利率下降而令儲備有所變化。

與2009年下半年比較，投資及保險收入總計下降港幣5.03億元或19.3%，此下降是由於股票經紀服務費收入顯著減少港幣5.07億元或25.2%，而2009年下半年股市蓬勃，收入相對處於較高水平。來自中銀人壽的收入亦減少港幣1.06億元或22.7%，原因是2009年下半年中銀人壽的投資收入受惠於信用息差收窄而處於較高水平。

淨交易性(虧損)/收益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外匯交易及外匯交易產品	350	483	790
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對沖的項目	(424)	119	(57)
股份權益工具	(20)	9	17
商品	58	70	54
淨交易性(虧損)/收益	(36)	681	804

淨交易性虧損為港幣0.36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的淨交易性收益港幣8.04億元下降港幣8.40億元，主要是由於外匯交易及相關產品的淨交易性收益減少，以及利率工具的淨交易性虧損增加。

來自外匯交易及相關產品的淨交易性收益下跌港幣4.40億元或55.7%，主要是由於外匯掉期合約*錄得匯兌虧損，而2009年上半年則錄得收益。若剔除外匯掉期合約虧損的影響，來自其他外匯交易活動的收益將上升19.0%。由於經濟復甦的跡象漸趨明顯，加上預期人民幣升值，以致對外匯的需求回升，令集團相關收益較上年同期錄得增

長。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對沖的項目的淨交易性虧損增加港幣3.67億元或643.9%，主要是由於部分利率工具的市場劃價錄得虧損。股份權益工具的淨交易性虧損為港幣0.20億元，相對上年同期則為收益港幣0.17億元，主要因部分股份投資錄得市場劃價虧損。

與2009年下半年比較，淨交易性收益減少港幣7.17億元，主要是由於部分利率工具錄得市場劃價虧損。與此同時，來自外匯交易及相關產品的交易收益下跌港幣1.33億元或27.5%，主要是由外匯掉期合約*的匯兌虧損所致。

* 集團通常使用外匯掉期合約進行流動性管理和資金配置。在外匯掉期合約下，集團將一種貨幣（原貨幣）以即期匯率調換為另一種貨幣（掉期貨幣）（即期交易），同時承諾即期合約中的同一組貨幣在一指定期限，以預先決定的匯率轉換回來（遠期交易）。這使原貨幣的剩餘資金調換為另一種貨幣，達到流動性及資金配備的目的而沒有任何匯率風險。即期及遠期合約所產生的匯兌差異將列入外匯兌換損益（屬於「淨交易性(虧損)/收益」），而相應的原貨幣剩餘資金及掉期貨幣的利息差異則反映在淨利息收入。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淨收益／(虧損)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集團銀行業務	49	81	180
中銀人壽	591	636	(1,575)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虧損)	640	717	(1,395)

與2009年上半年錄得淨虧損港幣13.95億元比較，2010年上半年集團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錄得淨收益港幣6.40億元。2010年上半年的收益主要是來自中銀人壽部分債務證券因市場利率下降而錄得的市場劃價收益，而2009年上半年錄得虧損，是因為長期市場利率上升，令其債券投資組合錄得市場劃價虧損所致。而市場利率變化也會引致保險準備金的變化，並反映在保險索償

利益淨額中，從而抵銷大部分市場劃價變化的影響。

與2009年下半年比較，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的淨收益減少港幣0.77億元或10.7%至港幣6.40億元。2009年下半年的收益主要是由於資本市場趨穩，令信用息差收窄，從而帶動中銀人壽部分債務證券投資的市場劃價錄得收益。

經營支出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人事費用	2,526	2,835	2,256
房屋及設備支出（不包括折舊）	574	622	538
自用固定資產折舊	556	522	496
其他經營支出	878	3,968	904
總經營支出	4,534	7,947	4,194
成本對收入比率	36.15%	61.00%	32.19%

集團總經營支出增加港幣3.40億元或8.1%至港幣45.34億元。自2008年起，鑑於本地經濟疲弱及全球金融危機惡化，集團推行了多項成本控制措施。因此，集團的經營支出得以維持在較低水平。自2009年下半年起，隨著市場復甦跡象更為明顯，集團逐步增加營銷和推廣，以及策略重點業務擴展（如內地市場）的費用。然而，集團在2010

年上半年的重點仍然是營運效率及成本控制。

人事費用上升港幣2.70億元或12.0%，主要是由於與績效掛鉤的酬金的預提有所增加，以及內地業務的人力資源有所上升。與2009年6月30日相比，全職員工數目上升220人至2010年6月30日的13,429人。

房屋及設備支出增加港幣0.36億元或6.7%，這是由於資訊科技成本及本地分行的租金上升，以及內地新分行開業。自用固定資產折舊上升港幣0.60億元或12.1%，主要來自房屋及電腦設備折舊支出上升。

其他經營支出下降港幣0.26億元或2.9%，主要由於2009年上半年錄得雷曼兄弟相關產品的支出合共港幣2.22億

元。而在2010年上半年，由於營銷和推廣的費用上升，以及業務量增長令相關支出上升。

與2009年下半年相比，經營支出下降港幣34.13億元或42.9%，主要由於2009年下半年錄得雷曼兄弟相關產品的支出合共港幣30.56億元，以及人事費用及推廣費用較高。

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個別評估			
– 收回已撇銷賬項前之準備淨撥回／(撥備)	56	(165)	(76)
組合評估			
– 收回已撇銷賬項前之準備淨撥備	(256)	(319)	(24)
收回已撇銷賬項	294	321	160
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94	(163)	60

集團的貸款質量持續改善。在2010年上半年，集團錄得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回港幣0.94億元。個別評估的收回已撇銷賬項前之貸款減值準備錄得淨撥回港幣0.56億元，而組合評估的收回已撇銷賬項前之貸款減值準備則錄得淨撥備港幣2.56億元。總收回已撇銷賬項為港幣2.94億元。

2010年上半年，收回已撇銷賬項前之個別減值準備為淨撥回，相對上年同期為淨撥備港幣0.76億元，主要是由於貸款質量隨經濟復甦而得以改善。收回已撇銷賬項前之組

合減值準備淨撥備上升港幣2.32億元，是由於自2009年下半年優化了組合評估方法，以及2010年上半年有較大的貸款增長。

與2009年下半年相比，貸款減值準備改善，由淨撥備港幣1.63億元轉為淨撥回港幣0.94億元。2009年下半年錄得較高的收回已撇銷賬項前之個別減值準備淨撥備，是由於期內個別客戶的評級下降。

證券投資減值淨撥回／(撥備)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持有至到期日之證券	32	1,129	(439)
可供出售之證券	40	1,341	(729)
證券投資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72	2,470	(1,168)

經濟復甦及資本市場穩定，對集團證券投資組合帶來正面影響。隨著證券的出售和付還，集團證券投資的減值準

備錄得港幣0.72億元的淨撥回。下表為2010年上半年及2009年上半年、下半年集團各項證券投資的減值準備淨撥回或撥備。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美國non-agency住宅按揭抵押證券			
次級按揭	10	53	(23)
Alt-A	6	189	(173)
Prime	29	2,156	(1,016)
	45	2,398	(1,212)
其他債務證券	27	72	44
證券投資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總額	72	2,470	(1,168)

有關集團證券投資組合的構成詳情，請參閱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4。

與2009年下半年相比，集團在2010年上半年的減值準備撥回顯著下降，這是由於集團在2009年下半年積極減持美國non-agency住宅按揭抵押證券（「RMBS」），使減值準備的餘額大幅減少。

物業重估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12月31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601	1,027	527
計入遞延稅項	(99)	(155)	(82)
除稅後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502	872	445
房產重估淨收益	1	11	4
計入遞延稅項	–	(1)	(1)
除稅後房產重估淨收益	1	10	3

2010年上半年，物業重估對收益表帶來的稅前影響合計為收益港幣6.02億元，主要來自投資物業重估的淨收益港幣6.01億元，及房產重估淨收益港幣0.01億元。投資物業重估的相關計入遞延稅項金額為港幣0.99億元，令投資物

業公平值調整對集團2010年上半年股東應佔溢利的淨影響為收益港幣5.02億元。

與2009年下半年比較，2010年上半年物業重估的淨收益較少，此與物業價格的走勢一致。

財務狀況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169,554	160,788
一至十二月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35,958	60,282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41,950	38,310
證券投資 ¹	383,609	358,349
貸款及其他賬項	597,306	527,135
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	37,558	35,650
其他資產 ²	36,241	32,277
資產總額	1,302,176	1,212,791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41,950	38,31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110,786	99,647
客戶存款	892,211	842,321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35,050	33,408
其他賬項及準備 ³	85,450	66,694
後償負債 ⁴	27,192	26,776
負債總額	1,192,639	1,107,156
非控制權益	2,826	2,733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	106,711	102,902
負債及資本總額	1,302,176	1,212,791
貸存比率 ⁵	64.02%	60.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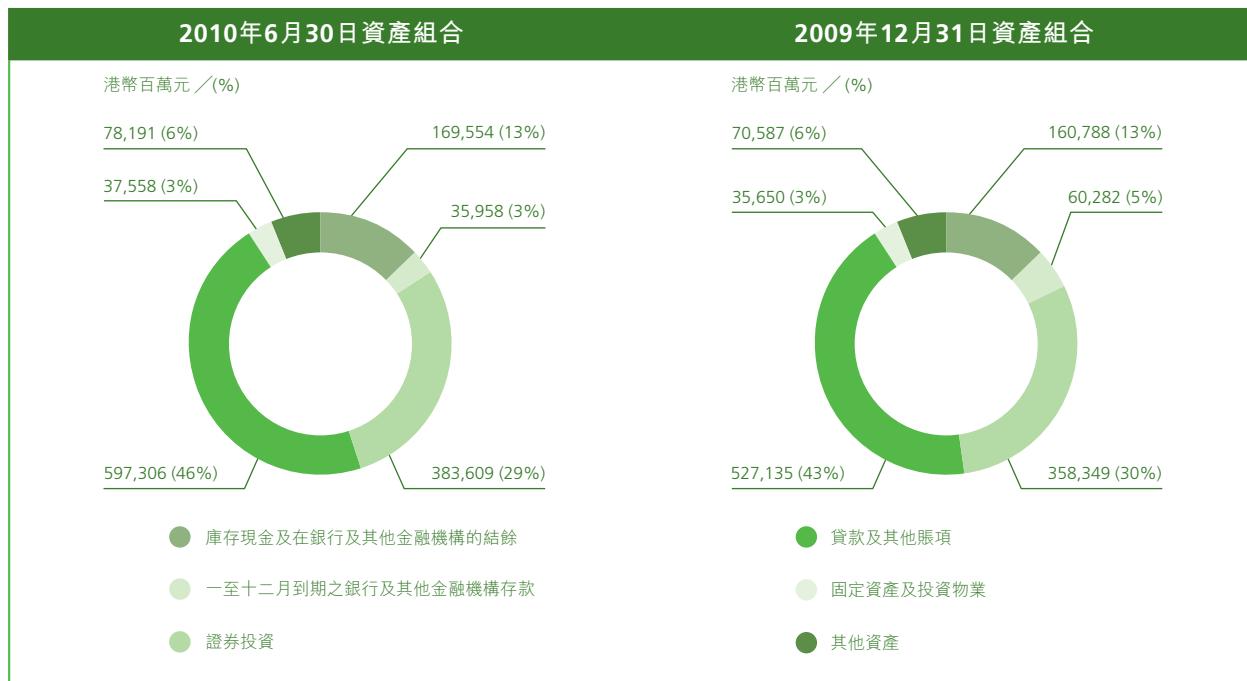
1 證券投資包括證券投資及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 其他資產包括聯營公司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衍生金融資產。

3 其他賬項及準備包括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本年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4 2009年12月31日的後償負債為中國銀行提供的歐元及美元後償貸款（「貸款」）。在2010年上半年，集團發行了美元後償票據（「票據」），所得款項用於償還美元貸款。因此，2010年6月30日的後償負債包括票據及歐元貸款。

5 其中的客戶存款包括記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結構性存款。



集團2010年6月30日的總資產為港幣13,021.76億元，較2009年底上升港幣893.85億元或7.4%。集團整體資產結構進一步改善，高收益資產如客戶貸款及證券投資均錄得增長。主要變化包括：

- 一至十二月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減少港幣243.24億元或40.4%，主要因為集團將資金重新配置，投放於客戶貸款及債務證券投資。
- 證券投資上升港幣252.60億元或7.0%。集團增加對政府相關證券及優質金融機構和企業債券的投資。
- 貸款及其他賬項增加港幣701.71億元或13.3%，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增長港幣565.14億元或11.0%，以及貿易票據增長港幣155.63億元或171.0%。

在2010年2月及4月，集團成功向全球債券投資者發行分別為16億美元及9億美元的後償票據（「票據」）。票據發行所得款項已用作償還由中國銀行於2008年12月提供的後償貸款。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規定，票據符合列作二級資本的資格。票據的發行擴闊了集團的投資者基礎，並建立了新的市場基準，以供集團將債務市場作為未來增長及發展的另一資金來源。

客戶貸款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0年 6月30日	%	2009年 12月31日	%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417,181	73.0	381,394	74.1
工商金融業	256,389	44.9	224,261	43.6
個人	160,792	28.1	157,133	30.5
貿易融資	39,285	6.9	29,321	5.7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115,020	20.1	104,257	20.2
客戶貸款總額	571,486	100.0	514,972	100.0

集團繼續實施積極的業務策略，並加強與中國銀行的合作聯動，以把握經濟復甦帶來的新機遇。因此，截至2010年6月30日，集團客戶貸款增長港幣565.14億元或11.0%至港幣5,714.86億元。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增長港幣357.87億元或9.4%：

- 工商金融業貸款增長港幣321.28億元或14.3%至港幣2,563.89億元，增長涵蓋廣泛行業。集團在物業發展、金融業、批發及零售業，以及製造業等行業的貸款均錄得明顯增長。
- 住宅按揭貸款（不包括政府資助置屋計劃下的按揭貸款）增長港幣42.83億元或3.4%至港幣1,314.91億元。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作為利率基準的新取用住宅按揭貸款比例顯著上升，主要由於同業拆息低企，客戶傾向選取此類計劃。

受惠於2010年上半年香港商品貿易增長，集團貿易融資貸款大幅上升港幣99.64億元或34.0%。此外，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增加港幣107.63億元或10.3%，主要來自集團內地業務貸款的增長。

客戶存款*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0年 6月30日	%	2009年 12月31日	%
即期存款及往來存款	67,122	7.5	65,440	7.7
儲蓄存款	473,492	53.0	495,512	58.7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351,597	39.4	281,369	33.3
	892,211	99.9	842,321	99.7
結構性存款	526	0.1	2,132	0.3
客戶存款	892,737	100.0	844,453	100.0

* 包括結構性存款

2010年上半年，客戶存款的市場競爭加劇。儘管如此，集團客戶存款仍增長港幣482.84億元或5.7%至港幣8,927.37億元，這是由於集團實施有效的營銷策略。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餘額上升港幣702.28億元或25.0%至港幣3,515.97億元，儲蓄存款下跌港幣220.20億元或4.4%，即期存款及往來存款上升港幣16.82億元或2.6%。隨著定期存款利率逐步上升，客戶將資金存放至定期存款。結構性存款減少港幣16.06億元或75.3%，該存款品種乃結合存款及衍生產品的特點，並提供較高的單面利率。集團的貸存比率上升3.04個百分點至2010年6月底的64.02%。

貸款質量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	571,486	514,972
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比率 ¹	0.23%	0.34%
減值準備	2,289	2,269
一般銀行風險之法定儲備	4,611	4,040
總準備及法定儲備	6,900	6,309
總準備佔客戶貸款之比率	0.40%	0.44%
總準備及法定儲備佔客戶貸款之比率	1.21%	1.23%
減值準備 ² 佔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比率	40.70%	39.57%
住宅按揭貸款 ³ －拖欠及經重組貸款比率 ⁴	0.03%	0.04%
信用卡貸款－拖欠比率 ^{4,5}	0.18%	0.23%
<hr/>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信用卡貸款－撇賬比率 ^{5,6}	1.56%	3.14%

1 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是按集團貸款質量分類，列為「次級」、「呆滯」或「虧損」的貸款，或已被個別評估為減值貸款的貸款。

2 指集團貸款質量定義被列為「次級」、「呆滯」或「虧損」的貸款，或已被個別評估為減值貸款的減值準備。

3 住宅按揭貸款不包括「居者有其屋」計劃及其他政府資助置屋計劃下的按揭貸款。

4 拖欠比率指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佔未償還貸款總額的比率。

5 不包括長城卡並按金管局的定義計算。

6 撇賬比率為期內撇賬總額對期內平均信用卡應收款的比率。

集團的貸款質量進一步改善，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比率下降0.11個百分點至0.23%。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下降約港幣4.52億元或25.6%至港幣13.17億元，主要由於催收收回成效，以及新增特定分類貸款較少。2010年上半年的新增特定分類貸款約佔貸款總額0.03%。

包括個別評估及組合評估在內的總貸款減值準備為港幣22.89億元。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的總減值準備佔總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餘額的比率為40.70%。

集團住宅按揭貸款質量維持穩健，2010年6底拖欠及經重組貸款合併比率處於0.03%的低水平。與2009年上半年比較，信用卡貸款的撇賬比率下降1.58個百分點至1.56%，主要由於信用卡客戶的還款能力隨經濟環境改善而有所提升。

資本比率及流動資金比率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核心資本	76,012	72,465
扣減項目	(715)	(334)
扣減後的核心資本	75,297	72,131
附加資本	32,944	32,638
扣減項目	(715)	(334)
扣減後的附加資本	32,229	32,304
扣減後的資本基礎總額	107,526	104,435
風險加權資產		
信貸風險	618,503	578,374
市場風險	18,501	12,023
營運風險	47,898	47,352
扣減項目	(20,126)	(17,954)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664,776	619,795
資本充足比率（綜合）		
核心資本比率	11.33%	11.64%
資本充足比率	16.17%	16.85%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37.81%	39.70%

集團採用標準法計算資本充足比率。

2010年6月30日銀行集團的綜合資本充足比率為16.17%，較2009年底下降0.68個百分點。集團總資本基礎增長3.0%至港幣1,075.26億元，主要由於留存盈利增

加；此外，信貸風險相關的風險加權資產增加6.9%至港幣6,185.03億元，是由於客戶貸款上升。

2010年上半年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維持在37.81%的穩健水平。

業務回顧

個人銀行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增加／ (減少)
淨利息收入	2,932	2,849	+2.9%
其他經營收入	2,384	2,218	+7.5%
經營收入	5,316	5,067	+4.9%
經營支出	(3,044)	(2,771)	+9.9%
提取減值準備前之經營溢利	2,272	2,296	-1.0%
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備	(37)	(74)	-50.0%
其他	(5)	(6)	-16.7%
除稅前溢利	2,230	2,216	+0.6%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分部資產	191,760	178,026	+7.7%
分部負債	612,200	570,566	+7.3%

註：詳細分部資料請見中期財務資料附註41。

財務業績

2010年上半年個人銀行的除稅前溢利為港幣22.30億元。經營收入增加4.9%，主要由淨利息收入及淨服務費收入均上升所帶動。經營支出上升9.9%。提取減值準備前之經營溢利為港幣22.72億元。

淨利息收入上升2.9%，主要由於平均生息資產及客戶存款均增加，以及存款結構改善，但部分增幅被低利率環境下貸款利差及存款利差收窄所抵銷。其他經營收入上升7.5%，主要由保險及繳款服務費收入強勁增長所帶動，

但股票經紀服務費收入減少，抵銷了部分增幅。

經營支出增加9.9%，主要由於人事費用、租金支出及資訊科技成本上升。

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備下降港幣0.37億元或50.0%，原因是客戶的還款能力隨經濟復甦而有所提升。

貸款及其他賬項（包括按揭貸款及信用卡貸款）上升9.3%至港幣1,774.88億元。

業務經營情況

2010年上半年，集團鞏固了人民幣業務的領導優勢，保持了住宅按揭業務的市場領先地位。集團亦持續拓展股票經紀業務。通過發展內地高資產值客戶及本港其他高潛質客戶層，集團客戶基礎得以擴大。同時，集團還通過改進服務平台，更好地滿足客戶對投資服務及傳統銀行服務的需要。

住宅按揭貸款穩步增長

隨著2010年上半年本地物業市道增長，集團通過有效的營銷及推出多元化的按揭產品，令新造按揭業務錄得滿意的成績。集團繼續擴展和加強與主要房地產發展商的戰略夥伴關係，參與大多數主要房地產發展項目的聯合營銷活動。為響應香港房屋協會推出的「夾心階層住屋計劃」，集團推出貼身的按揭計劃，以滿足客戶需求。這些舉措有助集團在新造按揭貸款方面保持領先地位。為表彰集團在按揭業務方面的卓越表現，集團榮獲《星島日報》頒發的「星鑽服務品牌選舉2009－按揭服務組別」大獎。2010年6月底，集團住宅按揭貸款餘額較2009年底增長3.4%。與此同時，集團繼續加強按揭業務的風險評估及監控。住宅按揭貸款的信貸質量保持穩健，2010年6月底的拖欠及經重組貸款比率保持在0.03%的低水平。

推廣代理股票業務，保持保險業務的競爭優勢

在歐洲債務危機和內地政策收緊的陰霾下，股票市場氣氛低迷，對集團股票經紀業務造成負面影響。儘管如此，集

團持續提升產品和服務，重點吸納新客戶。期內，集團推出了一系列宣傳和市場營銷活動，以及舉辦投資講座，以吸引目標客戶。與此同時，集團為股票客戶推出多元化的推廣優惠，並開展多項宣傳活動以吸引新客戶。集團亦為特選現有客戶群推出「大額客戶推廣計劃」及「交易量增長推廣」，以進一步擴大客戶基礎，及推廣代理股票業務。

銀行保險業務方面，集團通過擴大產品系列，推出廣泛的市場營銷活動及實施多渠道分銷策略，銷售業績顯著增長。集團率先在本港市場推出人民幣保險產品，其中包括兩項以港幣進行結算的人民幣保險產品，分別為「目標八年保險計劃系列」和「目標五年保險計劃系列」。這些產品除給予客戶更大的靈活性，還抓著人民幣升值所帶來的潛在收益。與此同時，集團推出人壽保險儲蓄計劃「成就人生儲蓄保險計劃」及將原有的保險產品加以改良，以增強產品全面的競爭力。集團持續擴展財務策劃專隊銷售模式，推出大規模的市場營銷活動，以推廣其以客為本的服務。這些措施有助擴大市場據點，並推動期內保險產品銷售額顯著增長。

加強與高資產值客戶的關係

集團致力維繫與財富管理客戶的長期關係，透過不同服務渠道向客戶提供差異化服務和貼身的財務策劃方案。在2010年上半年，集團繼續加強客戶分層策略，擴大高資產值客戶群。為進一步擴闊「中銀理財」的客戶基礎，集團推出「節節向上，與您同步同創富」活動、「中銀理財客戶推薦計劃」及「中銀理財新客戶聯繫推廣優惠計劃」。

此外，集團還推出了「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服務推廣活動，為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客戶提供廣泛的銀行服務。集團亦繼續與中國銀行緊密合作，提供跨境財富管理服務。同時，集團成立了一支流動銷售團隊，促進與中國銀行分行的合作聯動，並加強南商（中國）的業務發展。截至2010年6月底，集團的「中銀理財」客戶總戶數及其在集團的資產值較2009年底分別增加6.7%及1.5%。

信用卡業務增長平穩

2010年上半年，集團信用卡業務維持增長勢頭。發行卡數量較2009年底增長9.3%，信用卡卡戶消費及商戶收單量較上年同期分別上升21.4%及41.8%。集團亦保持了其中國銀聯（「銀聯」）卡商戶收單業務及銀聯發行卡業務的領先地位，商戶收單量及信用卡卡戶消費較2009年上半年分別激增69.3%及157.5%。

集團憑藉「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在市場上的強大優勢，並透過在香港、澳門及內地全面覆蓋的商戶網絡，繼續為客戶提供具吸引力的商戶優惠計劃。

集團在信用卡業務上的成功獲得業界的廣泛認同，榮獲分別由威士國際、萬事達卡及中國銀聯所頒發的獎項共28個。

集團保障資產質量，在2010年6月30日的6個月期間，年度化信用卡撇賬率為1.56%。

保持香港人民幣銀行業務的領先地位

集團在香港人民幣銀行業務仍然獨佔鰲頭。2010年上半年，集團重點發展人民幣綜合理財服務—「人民幣快匯通」及「人民幣兌換通」，並推出推廣優惠以吸納人民幣存

款，取得滿意的成果。集團在人民幣信用卡發卡業務也鞏固了市場領先地位，人民幣－港幣雙幣信用卡的發行卡數量較2009年底增長45.5%。同時，集團率先在本港推出首項以港元進行結算的人民幣人壽保險產品，此新產品深受客戶歡迎。集團在人民幣企業銀行業務方面亦取得重大進展，有關詳情請參閱以下企業銀行部分。

渠道優化及電子渠道的發展

為應對客戶需求的轉變，集團重整了其分行網絡，加強了投資服務及傳統銀行服務。客戶可在特定分行獲得專業的投資意見及全面的傳統銀行服務。通過一系列精心設計的員工培訓課程，服務質素和客戶體驗得到提升。至2010年6月底，集團在香港的服務網絡共有269家分行。

集團持續優化網上銀行電子平台的功能，提升投資服務的質素。集團推出全港首創的信用卡支付保費及辦理匯款功能，同時新增24小時預設電子轉賬功能，為客戶提供更有效率的網上銀行服務。集團亦加強了保安措施，包括轉換電子證書至更安全的新存儲設備，並通過手機短訊提示客戶有不尋常的交易。2010年上半年，網上銀行客戶數目增加了5.5%，而通過電子渠道進行的股票買賣交易量佔總交易量的77.1%。與此同時，集團提升了電話銀行服務的質素，整合並推出四組專用熱線號碼，包括「個人客戶熱線」、「企業客戶熱線」、「投資服務熱線」及「中銀理財熱線」，為客戶提供方便易用的一站式電話銀行服務。集團亦於深圳開設了新的電話中心，為本港及內地客戶提供跨境支援服務。

為鼓勵更多客戶使用自助銀行服務，集團為自動櫃員機網絡增添了新的自動櫃員機，並增加了存支票機和存鈔機的數量。此外，集團加強推廣雙幣現金提款服務，向客戶提供便捷的人民幣現金提款服務。

企業銀行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增加／ (減少)
淨利息收入	2,995	2,644	+13.3%
其他經營收入	1,464	1,197	+22.3%
經營收入	4,459	3,841	+16.1%
經營支出	(1,232)	(1,039)	+18.6%
提取減值準備前之經營溢利	3,227	2,802	+15.2%
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回	131	134	-2.2%
其他	—	(1)	—
除稅前溢利	3,358	2,935	+14.4%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分部資產	427,618	372,443	+14.8%
分部負債	313,592	304,882	+2.9%

註：詳細分部資料請見中期財務資料附註41。

財務業績

2010年上半年企業銀行表現出色，除稅前溢利上升港幣4.23億元或14.4%至港幣33.58億元，提取減值準備前之經營溢利上升15.2%至港幣32.27億元，增長主要由淨利息收入及其他經營收入上升所帶動。

淨利息收入上升13.3%，主要由於貸款平均餘額增加，但部分增幅被貸款利差收窄所抵銷。其他經營收入上升

22.3%，主要由貸款業務、買賣貨幣的服務費收入，以及匯票佣金增加所帶動。

經營支出增加18.6%，主要由於人事費用、租金支出及資訊科技成本上升。

貸款及其他賬項增加14.9%至港幣4,255.89億元。

業務經營情況

2010年上半年，企業銀行業務穩健發展。企業貸款錄得雙位數字的升幅。集團繼續為有海外擴展計劃的大型企業客戶提供全方位跨境金融服務。期內，集團成功優化新造企業貸款的定價。通過積極的營銷及產品創新，集團在香港的跨境人民幣業務上不單能保持市場領先地位，並在多項嶄新的業務領域率先辦理了首宗交易。在內地業務方面，集團在放款及存款均取得令人滿意的增長。

企業貸款持續增長

隨著經濟復甦，集團積極拓展以香港作為融資平台的內地企業客戶，加速開發跨境金融服務，企業貸款因而快速增長。2010年6月底，集團總企業貸款較去年底顯著增長14.3%，並繼續成為香港－澳門銀團貸款市場的最大安排行。

中小企業務穩步發展

集團繼續透過政府的「中小企業信貸保障計劃」及「特別信貸保證計劃」，進一步積極支持財務實力穩健的本地企業。集團一方面與中國銀行及南商（中國）緊密協作，另一方面加強與大型貿易商會的合作，成功開拓新的客戶。集團對中小型企業提供的優質服務及貢獻獲得業界表彰，連續第三年榮獲香港中小型企業商會頒發「中小企業最佳拍檔獎」。

人民幣銀行新業務領域的先鋒

集團充分發揮其作為本港人民幣清算行的獨有優勢，在拓展人民幣銀行業務方面取得多個里程碑。隨著香港金融管

理局在2月11日公佈「香港人民幣業務的監管原則及操作安排的詮釋」，集團在多項本港人民幣新業務領域中率先辦理首宗交易，包括首筆人民幣出口發票融資、首筆人民幣進口發票融資、首筆人民幣營運資金貸款以及首筆人民幣股息匯款等。2010年6月，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業務試點城市的數目進一步增加。中銀香港在擴大試點首日內，率先辦理34筆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業務。2010年7月，集團作為獨家簿記行及牽頭行，承銷在本港發行的首筆人民幣企業債券。

集團推出香港銀行同業人民幣拆息，作為本港人民幣貿易融資及商業貸款的定價基準。此外，集團亦與全球各地更多的金融機構簽署多項人民幣業務清算協議。7月13日，中國人民銀行與中銀香港簽署《關於向台灣提供人民幣現鈔業務的清算協議》，授權中銀香港為台灣人民幣現鈔業務清算行。

貿易融資錄得強勁增長

集團貿易融資餘額較2009年底顯著增長34.0%，此增長部分受惠於全球貿易的快速復甦，及部分來自與中國銀行的更緊密合作。集團推出多種具跨境特色的產品，以加強貿易融資服務。2010年4月，「亞洲銀行家」(The Asian Banker)雜誌向中銀香港頒發「亞洲銀行家香港貿易融資卓越大獎」(The Asian Banker Achievement Award for Trade Finance in Hong Kong)，以表彰其在貿易融資領域的卓越業績及貢獻。

擴大託管服務據點

集團託管業務延續2009年的增長勢頭，於2010年上半年繼續發展。集團成功獲內地多家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委託，包括大型銀行、基金公司及證券公司等，為其提供全球託管服務。此外，透過不斷加強溝通及營銷，以及卓越的服務記錄，集團在全球託管業務上的優勢及實力逐漸獲客戶所認知。此外，集團繼續與中國銀行緊密合作，擴大客戶基礎。至2010年6月底，集團託管的總資產值為港幣3,840億元。

穩健發展現金管理業務

集團的現金管理業務在2010年上半年發展穩健。4月份，集團推出市場首創的信用卡匯款服務，使中銀香港信用卡客戶可使用其中銀信用卡匯款至海外。5月份，集團為企業客戶推出新的「優越儲蓄存款」產品，通過具競爭優勢的產品特性，吸納新的儲蓄存款。集團繼續加強其現金管理服務平台與中國銀行及其海外分行之間的聯繫。透過有效的營銷，匯款業務量較去年同期增長14.0%，而中銀企業網上銀行(CBS Online)的客戶數目則較2009年底上升10.7%。

積極主動的風險管理

鑑於環球經濟環境尚未明朗，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風險管理。為保障資產質量，集團密切監控那些受到內地生產成

本上升、人民幣升值、近期商品價格上漲及歐洲地區風險上升等負面影響的企業客戶。憑藉前瞻性的信貸監控系統，集團能對風險較高的業務實施更嚴密的信貸監控。

內地業務

內地業務穩步增長

2010年上半年，集團內地業務錄得滿意增長。總經營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11.8%，雖然集團增加了對內地的投資，但由於收入迅速增長，抵銷了經營支出的上升。總客戶放款較2009年底增長18.2%，存款餘額則躍升60.6%。南商(中國)推出多項人民幣財富管理產品，包括「靈活期限理財計劃」、「益安理財計劃」及「『匯益達』匯率掛鈎結構性理財產品」。客戶基礎進一步擴大，其中高資產值客戶數目有顯著增長。自2009年下半年推出借記卡後，集團繼續增強其功能，為跨境客戶提供更便利的金融服務。集團內地業務的資產質量保持穩健，特定分類貸款比率較2009年底下降0.07個百分點至0.37%。

進一步擴大內地分行網絡

截至2010年6月底，集團在內地的分支行數目共23家，並不斷擴大在內地的網絡。2010年上半年，南商(中國)在上海虹橋和北京中關村開立支行的申請已獲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此外，南商(中國)無錫分行已於2010年7月19日開業。

財資業務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增加／ (減少)
淨利息收入	2,341	2,999	-21.9%
其他經營收入	35	747	-95.3%
經營收入	2,376	3,746	-36.6%
經營支出	(330)	(394)	-16.2%
提取減值準備前之經營溢利	2,046	3,352	-39.0%
證券投資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72	(1,168)	+106.2%
除稅前溢利	2,118	2,184	-3.0%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分部資產	608,925	593,807	+2.5%
分部負債	227,112	195,956	+15.9%

註：詳細分部資料請見中期財務資料附註41。

財務業績

2010年上半年，財資業務的除稅前溢利下跌3.0%至港幣21.18億元。提取減值準備前之經營溢利下跌39.0%至港幣20.46億元，主要由於淨利息收入和其他經營收入減少。

淨利息收入下跌21.9%，主要是由於集團將資金重新配置於客戶貸款，令剩餘資金的平均餘額下降。與此同時，債務證券的淨收益率因重新定價而下降，亦導致淨利息收入下跌。

其他經營收入下跌95.3%，主要是由於外匯掉期合約的匯兌虧損，及部分利率工具的市場劃價虧損。

業務經營情況**採取積極主動的投資策略**

在經濟逐步復甦，而資本市場不明朗的環境下，集團積極主動地管理銀行投資盤，同時採取審慎的資產負債管理。

在2010年第一季，鑑於收益率曲線變得較陡峭，集團增加了對政府相關證券、高質素金融機構債券及企業債券等固定利率債務證券的投資，以擴闊投資組合的淨息差。自第二季起，儘管亞太地區及美國的金融機構和企業的財務表現有穩健增長，但歐洲主權國債務危機令信用息差擴闊。集團一方面避免高風險機構及地區的投資，另一方面抓住商機，增持具穩健基礎的金融機構債券和企業債券。此外，集團還持續向香港和海外地區的參加行提供清算服務。

至2010年6月底，集團持有的美國non-agency RMBS的賬面值為港幣30億元（相對2009年底為港幣38億元）。關於受債務危機影響的歐洲國家（即葡萄牙、愛爾蘭、意大利、希臘和西班牙），集團在2010年6月底只持有愛爾蘭及意大利的金融機構債務證券，總額為港幣18.06億元（相對2009年底為港幣32.17億元），而有關債務證券並沒有減值跡象。

重點發展傳統業務及加強內部監控

歐洲主權國債務危機嚴重打擊了市場氣氛和投資者信心。儘管有這些不利因素，集團重點拓展外匯及貴金屬等傳統產品的策略獲得理想成績。同時，集團亦向離岸客戶提供

外匯及利率掛鈎的對沖產品，以滿足客戶的對沖需要。因此，人民幣外匯衍生產品和利率掉期的交易量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集團還加強了與中國銀行海外分行的業務合作，經營人民幣兌換業務。與此同時，集團對結構性產品的銷售程序和風險實施嚴密監控。

保險業務

港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增加／ (減少)
淨利息收入	724	562	+28.8%
其他經營收入	3,361	573	+486.6%
經營收入	4,085	1,135	+259.9%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	(3,875)	(919)	+321.7%
淨經營收入	210	216	-2.8%
經營支出	(104)	(61)	+70.5%
除稅前溢利	106	155	-31.6%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分部資產	40,153	37,963	+5.8%
分部負債	37,459	35,355	+6.0%

註：詳細分部資料請見中期財務資料附註41。

財務業績

集團保險業務錄得除稅前溢利港幣1.06億元。分部溢利較去年同期下降31.6%，主要是由於期繳業務顯著增長而產生的新業務效應所致。此為新業務帶來的正常現象，特別是期繳保費增加，合約第一年的前期佣金支出較高，會對當年溢利立即造成壓力。而新業務對保險業務溢利的正面影響將會適當地在往後年度中反映。

淨利息收入上升28.8%，主要來自新增保費收入投資於債務證券的回報。其他經營收入顯著增長486.6%，主要來

自淨保費收入增加及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錄得淨收益。2010年上半年，淨保費收入較上年同期顯著上升23.6%；而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錄得淨收益，原因是市場利率下降，令債務證券投資錄得市場劃價收益。市場利率的變動亦相應令保險索償利益淨額增加。

由於保險業務增長及利率下跌引致保險準備金上升，保險索償利益淨額顯著增加。

經營支出上升70.5%，主要由於擴展財務策劃專隊而令人事費用上升及增強後線單位的支援。

保險分部資產增加5.8%，主要是由於新的收入帶動債務及股份證券投資資產錄得增長。負債隨保險合約負債增加而上升6.0%。

業務經營情況

進一步優化產品結構，提升市場份額

隨著2009年推行新的財務策劃專隊和「客戶需求導向銷售」模式，集團在擴展保險業務方面持續取得良好進展。總保費收入上升，產品結構亦有改善。集團持續注重期繳產品的銷售，令期繳保費收入增長250.9%。

推出嶄新的人民幣保險產品

集團加強產品創新，以滿足客戶需要。2010年上半年，集團推出一系列以港元結算的人民幣保險產品。新的產品，如人民幣「目標八年保險計劃系列」和人民幣「目標五年保險計劃系列」，深受客戶歡迎，也鞏固了集團在本港人民幣保險業務領域的領先地位。

風險管理

集團銀行業務

總覽

集團深信良好的風險管理是企業成功的重要元素，因此，在日常經營中高度重視風險管理，並強調風險控制與業務增長及發展之間要取得有機平衡。集團業務的主要內在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利率風險、市場風險、流動資金風險、

操作風險、信譽風險、法律及合規風險及策略風險。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是在提高股東價值的同時確保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之內。

風險管理管治架構

集團風險管理管治架構覆蓋業務發展的全部過程，以保證在業務經營中的各類風險都能得到有效管理及控制。集團擁有完善的風險管理架構，並有一套全面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用以識別、量度、監察及控制可能出現的各類風險。有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會定期重檢及更新，以配合市場及業務策略的轉變。不同層面的風險承擔者分別負責與其相關的風險管理責任。

董事會代表著股東的利益，是集團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並對風險管理負最終責任。董事會在其屬下委員會的協助下，負責確定集團的總體風險管理策略，並確保集團具備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以落實執行有關策略。董事會下設常設委員會即風險委員會，負責監控本集團各類風險；審批高層次的風險相關政策，並監督其執行；審查重大的或高風險的風險承擔或交易，並對認為不應該進行的交易行使否決權。稽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內部監控系統的監控職責。

總裁負責管理本集團各類風險，審批詳細的風險管理政策，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審批重大風險承擔或交易。風險總監負責協助總裁履行對各類風險日常管理的職責，提出新的風險管理策略、項目和措施以配合監管要求的變化，

從而使集團更好地監察及管理新業務、產品及營運環境轉變而引致的風險。風險總監還根據授權負責審核重大風險承擔或交易，並對認為不應該進行的交易行使否決權。

本集團的不同單位都有其相應的風險管理責任。業務單位是風險管理的第一道防線，而風險管理單位則獨立於業務單位，負責各類風險的日常管理，以及草擬、檢查和更新各類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

集團的主要附屬銀行南商、南商（中國）及集友，亦採用與集團一致的風險管理政策。這些附屬公司獨立執行其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向集團管理層匯報。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指因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或不願意履行與本集團簽訂的合約責任的風險。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借貸、貿易融資及資金業務，包括銀行同業交易、外匯及衍生交易、債券及證券投資。信貸風險主管負責管理信貸風險，並領導制定所有信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信貸定量模型總監負責本行內部評級模型的開發維護和評級標準。信貸風險主管及信貸定量模型總監直接向風險總監匯報。不同客戶、交易對手或交易會根據其風險程度採用不同的信貸審批及監控程序。企業及金融機構信貸申請由風險管理單位進行獨立審核、客觀評估及監察；當信貸評級模型／評分卡適用時，信貸審批過程中也會應用信貸評級模型／評分卡；零售授信交易包括住宅按揭貸款、私人貸款及信用卡等採取信貸評分系統審批；須由副總裁級或以上人員審批的大額信貸申請，則由集團授信和其他業務專家組成的信貸評審委員會進行獨立風險評審。

參照金管局貸款分類制度的指引，集團實施五級的信貸評級系統。風險管理部定期提供信貸風險管理報告，並按管理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的特別要求，提供專題報告，以供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信貸風險。

為管理投資於債務證券及證券化資產的信貸風險，集團會評估外部信貸評級和證券相關資產的質素，並設定客戶及證券發行人限額；對於衍生產品，集團會採用客戶限額及與客戶貸款一致的審批及監控程序管理信貸風險，並制定持續監控程序。

集團採用全面的方法評估各類資產抵押證券或按揭抵押證券(ABS/MBS)是否已減值。在此方法之下，集團不僅會考慮該債券的市場價格(MTM)及其外部評級，也會考慮其他因素包括資產池的FICO評分、發行年期、所在地、需作按揭利率調整(ARM)情況、拖欠比率、押品保障水平、貸款與估值比率及提前還款速度。在參考以上因素後，ABS/MBS還需符合集團所要求的信貸提升覆蓋比率。此項比率基於對該項ABS/MBS所掌握的拖欠、強制收回及收回押品(REO)的數據，以及對違約率採用假設來確定。

利率風險管理

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是結構性風險。結構性持倉的主要利率風險類別為：

- 利率重訂風險 – 由於資產及負債到期日或重訂價格期限可能出現錯配
- 利率基準風險 – 不同交易的不同定價基準，令資產的收益率和負債的成本可能會在同一重訂價格期間以不同的幅度變化

- 收益率曲線風險 – 由於收益率曲線非平行式移動，如變得較傾斜或較橫向，而產生對淨利息收入或經濟價值的負面影響
- 客戶擇權風險 – 由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所附設的期權，當期權行使時會改變相關資產負債之現金流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主責監督利率風險管理的工作，確保集團業務運作符合風險委員會核定的風險取向和控制。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協助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和合理擺佈資產負債結構，而其中利率特徵是影響利率風險狀況的主要因素。風險管理部則是負責根據既定政策和限額監察利率風險的獨立單位，並定期向風險委員會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匯報。

集團對所承擔的利率風險每日進行識別和量度，而缺口分析是集團用來量度利率重訂風險的工具之一，這項分析提供資產負債狀況的到期情況及重訂價格特點的靜態資料。由於個別產品的潛藏期權風險令產品的風險變得複雜，需以習性假設以反映實質利率風險水平，其中主要假設包括定息按揭抵押貸款證券（美國prime及Alt-A）採用習性到期日假設代替其合約到期日。集團利用利率衍生工具來對沖利率風險，而在一般情況下會利用簡單的利率互換合約對沖有關風險。

盈利及經濟價值對利率變化的敏感度（涉險盈利及涉險經濟價值）通過模擬孳息曲線平行移動200個基點的利率震盪來計算。涉險盈利及涉險經濟價值分別控制在經風險委員會核定的佔當年預算淨利息收入及最新資本基礎的一個特定百分比之內。另外，集團亦採用PVBP及Option Greeks等敏感性限額，量度投資組合中的利率重訂風險及期權風險，作為銀行盤利率風險管理的日常監控措施。

集團透過情景分析，監察利率基準風險因收益率及成本率不同步變化對淨利息收入所產生的預計影響。另外，亦設定相同訂息基準的資產負債比例以作監控。

除上述外，集團透過定期進行壓力測試及情景測試量度在正常和壓力情況下不同類別的利率風險對集團盈利及經濟價值所造成的影響。

在新產品或業務推出前，相關單位須先進行風險評估程序，包括評估其潛在的利率風險，並考慮現行的利率風險監控機制是否足夠。如新產品或業務對銀行利率風險造成重大影響，須上報風險委員會。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為市場利率或價格波動導致出現虧損的風險。集團交易賬的市場風險包括來自客戶業務及自營持倉。自營持倉每日均會按市值計價。風險包括因為外匯、利率、股票和商品價格波動引致的潛在損失。

集團銀行賬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集團的投資組合。風險包括因為市場參數變化而引致的潛在損失（例如授信、流動及利率風險）。持倉每月均會按市值計價，並受所涉及風險範疇的各類管理措施控制。

市場風險管理架構

交易賬的市場風險根據風險委員會批核的主要風險限額，包括頭盤限額和／或風險因素敏感度限額進行管理。由2007年4月份開始中銀香港正式應用涉險值限額作為日常風險控管工具。整體風險限額參照不同的風險產品，包括利率、匯率、商品及股票價格，再細分為不同限額。而風險產品分類是根據交易內所含風險特點劃分為不同的風險產品類別。

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是在提高股東價值的同時確保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之內。集團之市場風險管理框架包括三個層次：董事會為最高決策機構。制訂風險管理程序、實施機制、及監控合規情況，主要由高層管理人員（包括總裁及風險總監）負責。風險管理部負責監察集團市場風險，確保整體和個別的市場風險均控制在集團可接受的風險水平之內。另每天對風險承擔進行監控，以確保控制在既定的風險限額內並且定期向高層管理人員匯報。南商、南商（中國）、集友及中銀人壽均設有獨立的風險監控單位，每日對限額合規進行監控。

集團規定各單位在經過風險委員會批核的各市場風險限額和高層管理人員批准的可敘做工具清單內經營業務，從而控制市場風險，並且規定各單位需執行嚴謹的新產品審批程序以確保全面識別、正確度量和充分監控所有的風險。

集團也採用涉險值技術量度交易賬的潛在損失和市場風險，定期向風險委員會和高層管理人員報告。涉險值是一種統計學方式，用以估量在一段特定時間內，按指定的置信度，所持頭盤可能造成的損失。中銀香港作為集團內承擔主要交易賬市場風險的銀行機構，其市場風險以主要貨幣外匯及利率敞口為主，日常亦以涉險值監控其交易賬市場風險。

集團利用回顧測試檢討涉險值的準確性。回顧測試是將交易賬持盤的涉險值數字與下一個交易日從這些持盤得到的實際收入作出比較，而實際交易收入中不包括非交易收益，例如費用及佣金。若交易收入為負值而且超越涉險值數字，則表明出現例外情況，集團需評估情況嚴重程度，對涉險值計量模型（包括其參數及假設）做必要的修正。回顧測試結果向集團高層管理人員（包括總裁及風險總監）報告。

雖然涉險值是量度風險的一項重要指引，但應留意它有一定局限性，例如：

- 採用過往數據作為估計未來動態的準則，未能顧及所有可能出現的情況，特別是一些極端情況；
- 一日持倉期的計算方法乃假設所有頭盤均可以在一日內套現或對沖。這項假設未必能完全反映市場風險，尤其在市場流通度極低時，可能未及在一日持倉期內套現或對沖所有頭盤，因而產生的市場風險；
- 根據定義，當採用99%置信水平時，即未有考慮在此置信水平以外或會出現的虧損；以及
- 涉險值是以營業時間結束時的頭盤作計算基準，因此並不一定反映交易時段內的風險。

集團理解上述局限，並制定其他頭盤及敏感度限額，以補充涉險值限額的局限性。此外，集團亦對個別組合及集團的整體頭盤情況進行多種壓力測試。交易賬壓力測試包括按不同風險因素改變的嚴峻程度所作的敏感性測試，以及對歷史事件的情景分析，包括1987股災、1994債券市場危機、1997亞洲金融風暴、2001年911事件及2008年金融市場危機事件。集團高層管理人員透過壓力測試，評估當出現特定的極端事故時所引致的金融衝擊對集團所承擔的市場風險的影響。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目標是令集團即使在惡劣市況下，仍能以合理成本按時提供所需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資產增長和落實戰略的要求。

集團資產負債管理策略的主要目標是要在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內保持足夠的流動性和資本金，同時爭取最佳回報。

集團業務所需的資金主要來自零售及企業客戶的存款。此外，集團可發行存款證和債務工具以獲取長期資金，或在需要時透過同業市場拆入資金。再者，集團亦可透過調整投資組合的資產結構以保證有充裕的資金備用。另一方面，集團將資金大部分用於貸款、債券投資或拆放同業。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在集團和附屬公司兩個層面同時進行。在平衡風險承擔和流動性的基礎上，中銀香港及所有子公司均需要保持充足的日常流動性頭寸和穩健的現金流水平，以確保所有的到期債務都得以如期償付。子公司需定期向中銀香港報告其流動性狀況，以做好集團化的風險管理。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主責監督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工作，確保集團日常運作符合風險委員會核定的風險取向和控制。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協助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和合理擺佈資產負債結構，而其中期限結構是影響流動資金風險狀況的主要因素。風險管理部則是負責根據既定政策和限額監察流動資金風險的獨立單位，並定期向風險委員會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匯報。

集團所採用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手段包括現金流分析（分別在正常及壓力情況下）如最大累計現金流出、流動性緩衝資產組合、以及資產負債表管理比率如存款穩定性比率、風險集中度、流動比率、貸存比率等。除此以外，集團透過定期進行壓力測試（如銀行本身危機及市場危機）和情景測試評估集團抵禦不同嚴峻情景的能力。

在新產品或業務推出前，相關單位須先進行風險評估程序，包括評估其潛在的流動資金風險，並考慮現行的流動資金風險監控機制是否足夠。如新產品或業務對銀行流動資金風險造成重大影響，須上報風險委員會。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因操作流程不完善或失效、人為過失、電腦系統故障或外界事件等因素造成損失的風險。操作風險隱藏於業務操作的各個環節，是銀行在日常操作活動中面對的風險。

集團建立了有效的內部控制程序，對所有重大活動訂下詳細的政策及監控措施。設置適當的職責分工和授權乃集團緊守的基本原則。企業層面的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由操作風險及合規部制定，交風險委員會審批。

集團的操作風險管理框架採用「三道防線」的模型：所有部門及業務單位為第一道防線，透過採用合適的工具，例如重要風險指標、自我評估及操作風險事件匯報機制來識別、評估及控制潛在於業務／功能流程、活動及產品內的風險，承擔管理及匯報其內部操作風險的責任。操作風險及合規部連同集團內一些與操作風險管理相關的功能部門為第二道防線。操作風險及合規部除制定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之外，亦負責開發和引入操作風險管理工具，監控各單位管理操作風險的表現和結果，對操作風險狀況進行評估，記錄操作風險數據，並向風險委員會及高層管理人員匯報操作風險事項，以協助從總體上管理集團操作風險。部分功能部門包括：人力資源部、資訊科技部、公司服務部、財務管理部、會計部及操作風險及合規部，需就其功能所負責的風險範圍內履行企業層面的操作風險管

理職能，並就指定的操作風險管理範疇向其他單位提供專業意見／培訓。稽核部為第三道防線，負責對操作風險管理工作的合規性及有效性作獨立檢查。

集團亦透過購買保險將未能預見的操作風險轉移。對支援緊急或災難事件時的業務運作備有緊急事故應變方案，並維持充足的後備設施及定期進行演練。

信譽風險管理

信譽風險指因與本集團業務經營有關的負面報道（不論是否屬實），可能引致客戶基礎縮小、成本高昂的訴訟或收入減少等風險。信譽風險隱藏於各業務運作環節，涉及面廣。

為減低信譽風險，本集團制訂並遵循信譽風險管理政策。此政策的目的是當信譽風險事件發生時本集團應盡早識別和積極防範，同時要求緊密監察外界的信譽風險事故，並從金融業界已公開的信譽風險事件中汲取經驗。

在「雷曼兄弟迷你債券事件」上，本集團根據監管指引謹慎地處理相關客戶投訴個案，及根據回購計劃和投訴處理程序對大部分未到期的迷你債券完成回購，以減低銀行的信譽風險。

法律及合規風險管理

法律風險指因不可執行合約、訴訟或不利判決而可能使本集團運作或財務狀況出現混亂或負面影響的風險。合規風險指因未有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和監管規例而可能導致銀行須承受法律或監管機構制裁、財務損失或信譽損失的風

險。法律及合規風險由操作風險及合規部管理，領導該部門的總經理需向風險總監匯報。

策略風險管理

策略風險是指因在策略制訂和實施過程中失當，或未能對市場變化作出及時的調整，從而影響集團現在或未來的財務狀況和市場地位的風險。董事會檢討和審批策略風險管理政策。重點戰略事項均得到高層管理人員與董事會的充分評估與適當的審批。

本集團會因應最新市場情況及發展，定期檢討業務策略。

資本管理

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維持與其綜合風險狀況相稱的資本實力，同時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集團定期檢討其資本結構，並在有需要時考慮調整資本組合。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監控集團的資本充足性。本集團的資本水平在2010年上半年符合各項法定要求。

為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政策手冊「監管審查程序」內的要求，本集團已建立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ICAAP)並每年作出重檢。以法定最低資本充足率(8%)為出發點，對涵蓋第一支柱所未能捕捉的風險所需的額外資本作出評估。本集團採用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第二支柱合規指引的計分卡評估集團的風險狀況，以推斷在第一支柱基礎之上所需的第二支柱額外資本需要，從而設定最低資本充足率。另外，本集團亦設定了資本充足率運作區間，以支持業務發展需要及促進資本的有效運用。為即將採用基礎內部評級法作好準備，2010年度的最低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運作區間同時按標準法及基礎內部評級法設定。

壓力測試

集團以壓力測試輔助各項風險的分析工作。壓力測試是一種風險管理工具，用以評估當市場或宏觀經濟因素急劇變化並產生極端不利的經營環境時銀行風險暴露的情況。集團內各風險管理單位定期進行壓力測試，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根據風險委員會批准的限額，對壓力測試的結果進行監控，財務管理部定期向董事會及風險委員會匯報綜合測試結果。

中銀人壽保險

中銀人壽的業務主要為在香港承保人壽及年金等長期保險，以及與投資產品和退休管理計劃相連的人壽保險業務。中銀人壽的保險業務引致的主要風險為保險風險、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信貸風險。中銀人壽嚴謹監控上述風險，並定期向其風險委員會匯報。保險業務的主要風險及相關的控制程序如下：

保險風險管理

中銀人壽的業務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疾病、傷殘、危疾、意外及相關風險。中銀人壽透過實施承保政策和再保險安排來管理上述風險。

承保策略旨在釐訂合理的保費價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風險。中銀人壽的承保程序包括審查過程，如檢查投保人的健康狀況及家庭醫療記錄等。

在保險過程中，中銀人壽可能會受某一特定或連串事件影響，令理賠責任的風險過分集中。此情況可能因單一或少量相關的保險合約所產生，而導致理賠責任大增。

對仍生效的保險合約，大部分的潛在保單責任都和儲蓄壽險及投資相連保險有關。中銀人壽所發行的大部分保單中，每一投保人均設有自留額。根據溢額分佈的再保險安排，中銀人壽會為標準風險（由醫療角度而言）的保單當中超過自留額的保障利益部分作再保險安排。

由於整體死亡率及續保率的長期變化不可預計，所以不易準確估測長期保險合約中的未來利益支出及保費收入。為了評估因死亡假設和退保假設所引致的不確定性，中銀人壽進行了死亡率研究和退保率研究，以選擇合適的假設。這些研究均顯示，上述兩項假設的結果具有一致性，並留有適當的餘裕。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的增加可能導致債券組合貶值，同時可能加速客戶退保。相反地，利率下調亦可能導致未能兌現保證回報或導致回報下降從而導致客戶不滿。中銀人壽在已建立的資產負債管理框架下管理其資產負債配對狀況，以達致投資回報配對其保單責任。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中銀人壽的流動資金風險是指可能要承受不欲接受的損失，否則便無法提供資金以應付資產增加或履行到期義務的風險。中銀人壽的資產負債管理框架包括現金流管理，保持資金之流動性以支付不時之保單支出。中銀人壽在一般業務情況下，新造保費會提供持續的現金流入，而使資產組合相應逐步增長以符合未來之流動資金要求。

信貸風險管理

中銀人壽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或不願意履行合約責任的風險。中銀人壽保險業務主要面對的風險包括：

- 債務證券發行人及結構性產品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的風險
- 因信貸評級變更（下調）而引致信貸息差擴大
- 再保險公司所承擔的未支付保險債務
- 再保險公司所應承擔的已支付賠款
- 保單持有人所應支付的款額
- 保險中介人所應支付的款額

中銀人壽透過對單一或多名投資對手設定交易上限，以管理信貸風險。管理層每年會就有關上限進行一次或以上的檢討。

為加強信貸風險管理，中銀人壽與集團之投資管理保持緊密聯繫，並密切注視及定期重檢已制定之出售名單及觀察名單，以確保集團信貸風險管理及投資策略的一致性。

簡要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10,671	11,331
利息支出		(1,707)	(2,317)
淨利息收入	4	8,964	9,014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4,481	3,884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1,084)	(937)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5	3,397	2,947
淨交易性(虧損)／收益	6	(36)	804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淨收益／(虧損)		640	(1,395)
證券投資之淨收益	7	404	67
淨保費收入	8	2,798	2,261
其他經營收入	9	249	249
總經營收入		16,416	13,947
保費索償利益淨額	10	(3,875)	(919)
提取減值準備前之淨經營收入		12,541	13,028
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11	161	(1,115)
淨經營收入		12,702	11,913
經營支出	12	(4,534)	(4,194)
經營溢利		8,168	7,719
投資物業出售／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13	601	525
出售／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14	(1)	(1)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後溢利扣減虧損		(1)	1
除稅前溢利		8,767	8,244
稅項	15	(1,414)	(1,369)
本期溢利		7,353	6,875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權益		7,190	6,691
非控制權益		163	184
		7,353	6,875
股息	16	4,229	3,013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每股盈利	17	港幣	港幣
		0.6800	0.6329

第49至118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要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本期溢利		7,353	6,875
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值變化		1,681	3,449
現金流對沖之公平值變化		(1)	–
房產重估		1,953	1,415
貨幣換算差額		25	(6)
遞延稅項淨額影響	32	(568)	(747)
重新分類調整			
因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轉撥		(380)	(64)
可供出售證券之減值(撥回)／撥備淨額轉撥收益表	11	(40)	729
由可供出售證券轉至持有至到期日證券產生之攤銷		(22)	(37)
本期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2,648	4,739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0,001	11,614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權益		9,836	11,430
非控制權益		165	184
		10,001	11,614

第49至118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09年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20	169,554	160,788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35,958	60,282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	70,372	44,594
衍生金融工具	22	19,140	17,584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41,950	38,310
貸款及其他賬項	23	597,306	527,135
證券投資	24	313,237	313,755
聯營公司權益		213	217
投資物業	25	9,323	9,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	28,235	26,286
遞延稅項資產	32	128	149
其他資產	27	16,760	14,327
資產總額		1,302,176	1,212,791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41,950	38,31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110,786	99,647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8	26,876	16,288
衍生金融工具	22	15,771	13,967
客戶存款	29	892,211	842,321
其他賬項及準備	30	34,690	29,930
稅項負債		2,955	1,918
遞延稅項負債	32	5,158	4,591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33	35,050	33,408
後償負債	34	27,192	26,776
負債總額		1,192,639	1,107,156
資本			
股本	35	52,864	52,864
儲備	36	53,847	50,038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和儲備		106,711	102,902
非控制權益		2,826	2,733
資本總額		109,537	105,635
負債及資本總額		1,302,176	1,212,791

第49至118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要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股本 港幣百萬元	房產 重估儲備 港幣百萬元	證券公平值 變動儲備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 現金流 對沖儲備 港幣百萬元	法定儲備*	換算儲備 港幣百萬元	留存盈利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非控制權益 港幣百萬元	資本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09年1月1日	52,864	8,214	(4,125)	-	4,503	226	21,037	82,719	1,813	84,532
全面收益	-	1,216	3,566	-	-	(6)	6,654	11,430	184	11,614
因房產出售之轉撥	-	(1)	-	-	-	-	1	-	-	-
留存盈利轉撥	-	-	-	-	115	-	(115)	-	-	-
已付股息	-	-	-	-	-	-	-	-	(180)	(180)
於2009年6月30日	52,864	9,429	(559)	-	4,618	220	27,577	94,149	1,817	95,966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52,864	9,429	(559)	-	4,618	220	27,529	94,101		
	-	-	-	-	-	-	48	48		
	52,864	9,429	(559)	-	4,618	220	27,577	94,149		
於2009年7月1日	52,864	9,429	(559)	-	4,618	220	27,577	94,149	1,817	95,966
全面收益	-	2,314	2,439	-	-	5	7,008	11,766	198	11,964
因房產出售之轉撥	-	(184)	-	-	-	-	184	-	-	-
留存盈利轉撥	-	-	-	-	(578)	-	578	-	-	-
已付股息	-	-	-	-	-	-	(3,013)	(3,013)	(17)	(3,030)
附屬公司發行資本所增加的非控制權益	-	-	-	-	-	-	-	-	735	735
於2009年12月31日	52,864	11,559	1,880	-	4,040	225	32,334	102,902	2,733	105,635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52,864	11,559	1,880	-	4,040	225	32,279	102,847		
	-	-	-	-	-	-	55	55		
	52,864	11,559	1,880	-	4,040	225	32,334	102,902		
於2010年1月1日	52,864	11,559	1,880	-	4,040	225	32,334	102,902	2,733	105,635
全面收益	-	1,628	974	(1)	-	66	7,169	9,836	165	10,001
因房產出售之轉撥	-	(30)	-	-	-	-	30	-	-	-
留存盈利轉撥	-	-	-	-	571	-	(571)	-	-	-
已付股息	-	-	-	-	-	-	(6,027)	(6,027)	(72)	(6,099)
於2010年6月30日	52,864	13,157	2,854	(1)	4,611	291	32,935	106,711	2,826	109,537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52,864	13,157	2,854	(1)	4,611	291	32,884	106,660		
	-	-	-	-	-	-	51	51		
	52,864	13,157	2,854	(1)	4,611	291	32,935	106,711		
組成如下：										
2010年擬派中期股息(附註16)							4,229			
其他							28,706			
於2010年6月30日之留存盈利							32,935			

* 除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貸款提取減值準備外，按金管局要求撥轉部分留存盈利至法定儲備用作銀行一般風險之用（包括未來損失或其他不可預期風險）。

第49至118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要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經營現金之流入／(流出)	37(a)	21,742	(25,354)
支付香港利得稅		(325)	(126)
支付海外利得稅		(32)	(59)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 淨額		21,385	(25,539)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62)	(149)
購入投資物業		(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93	4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163	23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3	3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 淨額		95	(119)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支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6,027)	–
支付非控制權益股息		(72)	(180)
發行後償票據所得款項		19,261	–
償還後償貸款		(19,418)	–
支付後償貸款利息		(156)	(552)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6,412)	(73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		15,068	(26,390)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82,708	174,926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7(b)	197,776	148,536

第49至118頁之附註屬本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之中期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會計政策

除以下所述外，此未經審核之中期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辦法，均與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之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一致，並需連同本集團2009年之年度報告一併閱覽。

以攤餘成本發行並按公平值對沖調整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2010年上半年發行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定息後償票據。本集團以利率掉期對該定息後償票據進行對沖，令致其利率重訂特徵轉變為與浮息金融負債所具有的相同。於開始時若能符合對沖會計的要求，以利率掉期對沖定息後償票據會被界定為公平值對沖，而若能持續符合對沖會計的要求，該對沖會計關係將會維持不變。

當公平值對沖會計被應用於定息金融負債時，金融負債的賬面值會按已被衍生工具對沖的利率風險的公平值變動金額而調整，而不是以攤餘成本列賬，該賬面值的調整與用作對沖之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化，將一併於收益表內確認。

如對沖關係終止，但並非基於還款等原因而撤銷對被對沖項目的確認，則尚未完成攤銷的賬面值調整餘額（即在對沖關係終止時，被對沖項目的賬面值，與假設對沖從沒有存在的情況下的賬面值，兩者之間的差異），將按被對沖項目的剩餘年期，被攤銷至收益表內。如被對沖項目被撤銷確認，未完成攤銷的賬面值調整餘額將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已強制性地於2010年1月1日起開始的會計年度首次生效的經修訂之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企業合併」及隨之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公司權益」以非追溯方式生效，並適用於收購日在2009年7月1日或以後之首個會計年度起發生的企業合併。

該經修訂的準則繼續以收購法應用於企業合併中，並包含一些重大的改變。例如，所有用於購入業務的支付需以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而被分類為債務工具的或然支付需進行後續計量並反映於綜合收益表內。企業可按個別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平值，或按被收購企業之非控制性權益所攤佔之資產淨值之比例進行計量。所有與收購有關的成本需列支為費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隨之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不具影響，因為在2010年上半年並沒有進行企業合併。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會計政策（續）

已強制性地於**2010年1月1日起開始的會計年度首次生效的經修訂之準則（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經修訂）「租賃」。作為2009年「完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其中一部分，該修訂已刪除一段將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的要求，該要求規定若所租賃的土地之壽命在經濟上屬無限年期，一般應被分類為經營租賃，除非於租賃期完結時，其業權預期將會轉移予承租人。經此修訂後，租賃土地之分類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而劃分，即租賃資產之擁有權應按照所承擔之風險及回報程度而將其歸屬於出租人或承租人。

從香港物業市場的成交金額顯示，市場一般相信土地租賃所列明的租期可以名義金額延續，故土地租約的風險及回報已實質上轉移至承租人。因土地及房產均屬於融資租賃，故兩者之價值已無需進行分攤。基於本集團2009年之年度報告內附註第2.18點所述的原因，本集團未有於財務報表內對其土地及房產進行分別核算，故採納此修訂將不會對集團構成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該經修訂的準則要求若沒有導致失去控制權，母公司對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之改變需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以及這些交易亦不會再導致商譽或盈利及虧損的產生。該準則亦規定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法。任何對該企業的剩餘權益需以公平值重新計量，並於收益表內確認為盈利或虧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於本期間內對本集團沒有影響，因為期間本集團與非控制性權益沒有任何交易。
- 其他於2009年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完善包含多項被香港會計師公會認為非緊急但有需要的修訂。當中包括引致在列示、確認或計量方面出現會計變更的修訂，以及多項與個別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之術語或編輯上的修訂。大部分的修訂於2010年1月1日起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並容許提前應用。此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會計政策構成重大的變動。

已頒佈並與本集團相關但尚未生效及沒有被本集團於**2010年**提前採納之準則及修訂

準則	內容	起始適用之年度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披露	2011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第1部分－分類及計量	2013年1月1日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會計政策（續）

已頒佈並與本集團相關但尚未生效及沒有被本集團於**2010年**提前採納之準則及修訂（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有關連人士披露」。本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年結之年度財務報告內提前採納了對政府相關實體交易之披露要求的部分豁免。應用此經修訂準則的餘下關於有關連人士定義的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1部分－分類及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計將會對本集團之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亦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相關的影響。
- 2010年度之年度完善已於2010年5月頒佈。此年度完善過程提供了一項工具，以處理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的非緊急但有需要的修訂。大部分的修訂於2011年1月1日起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此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會計政策構成重大的變動。

2.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會計估計的性質及假設，均與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告內所採用的一致。

正如本集團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告內所披露，本集團於2009年7月22日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金管局和十三家分銷銀行達成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向合資格客戶購回他們持有的未到期的雷曼兄弟迷你債券（「迷你債券」）。本集團從迷你債券可收回的金額仍不確定，並且取決於一系列的因素，包括解決若干可導致不同可收回結果的法律問題。

本集團最終收回的金額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的評估不同，並可能導致在實現該收回金額的期間，在收益表內確認一定的收益。

3.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因從事各類業務而涉及金融風險。主要金融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附註概述本集團的這些風險承擔。

3.1 信貸風險

A. 總貸款

(a) 減值貸款

當有客觀證據反映金融資產出現一項或多項損失事件，經過評估後相信有關損失事件已影響其未來現金流，則該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損失。

如有客觀證據反映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損失，有關損失按賬面值與未來現金流折現值兩者間之差額計量；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損失的客觀證據包括那些已有明顯訊息令資產持有人知悉發生了損失事件。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減值之客戶貸款總額	699	1,023
就有關貸款作個別評估之貸款減值準備	512	671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蓋的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市值	150	227
上述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145	192
上述沒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554	831
總減值之客戶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	0.12%	0.20%

貸款減值準備之撥備已考慮有關貸款之抵押品價值。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A. 總貸款（續）

(a) 減值貸款（續）

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分析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總額	1,317	1,769
總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對總客戶 貸款比率	0.23%	0.34%

特定分類或減值之客戶貸款乃按《銀行業（披露）規則》內的定義界定及按本集團放款質量分類的「次級」、「呆滯」或「虧損」貸款或已被個別評估為減值貸款。

(b)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

有明確到期日之貸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貸款。須定期分期償還之貸款，若其中一次分期還款已逾期及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處理。須即期償還之貸款若已向借款人送達還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還款，或貸款一直超出借款人獲通知之批准貸款限額，亦列作逾期處理。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A. 總貸款（續）

(b)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續）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總額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客戶貸款總額，已逾期：				
– 超過3個月但 不超過6個月	75	0.01%	103	0.02%
– 超過6個月但 不超過1年	89	0.02%	154	0.03%
– 超過1年	558	0.10%	569	0.11%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	722	0.13%	826	0.16%
就上述之貸款作個別評估 之貸款減值準備	310		393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蓋的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市值	968	977
上述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424	459
上述沒有抵押品覆蓋之客戶貸款	298	367

逾期貸款或減值貸款的抵押品主要包括公司授信戶項下的商用資產如商業及住宅樓宇、個人授信戶項下的住宅按揭物業。

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沒有逾期超過3個月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A. 總貸款（續）

(c) 經重組貸款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佔客戶貸款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金額 港幣百萬元
經重組客戶貸款淨額 (已扣減包含於 「逾期超過3個月 之貸款」部分)	392 0.07%	573 0.11%

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沒有經重組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經重組貸款乃指客戶因為財政困難或無能力如期還款而經雙方同意達成重整還款計劃之貸款，而經修訂之還款條款（例如利率或還款期）並非一般商業條款。修訂還款計劃後之經重組貸款如仍逾期超過3個月，則包括在逾期貸款內。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A. 總貸款（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

(i)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根據在香港境內或境外以及借貸人從事之業務作出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客戶貸款 港幣百萬元	抵押品 覆蓋之百分比	特定分類 或減值		個別評估之 逾期* 貸款減值準備	組合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商金融業						
– 物業發展	31,588	29.54%	3	5	-	93
– 物業投資	69,525	89.45%	142	284	12	373
– 金融業	19,754	7.68%	-	1	-	73
– 股票經紀	1,291	86.33%	-	-	-	6
– 批發及零售業	27,309	41.68%	110	160	44	129
– 製造業	27,833	38.54%	94	277	42	134
– 運輸及運輸設備	26,519	22.59%	89	88	5	82
– 休閒活動	429	9.63%	-	-	-	1
– 資訊科技	15,140	0.82%	-	-	-	43
– 其他	37,001	28.97%	61	266	11	118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之貸款	11,572	99.95%	69	395	1	9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31,491	99.97%	112	1,149	-	62
– 信用卡貸款	7,143	-	21	178	-	73
– 其他	10,586	69.06%	61	239	33	17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	417,181	63.15%	762	3,042	148	1,213
貿易融資	39,285	20.75%	141	161	84	165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115,020	31.98%	414	174	280	399
客戶貸款總額	571,486	53.96%	1,317	3,377	512	1,777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A. 總貸款（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續）

(i)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續）

	2009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港幣百萬元	抵押品 覆蓋之百分比	特定分類 或減值	個別評估之 逾期* 貸款減值準備		組合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商金融業						
－物業發展	23,002	38.08%	3	5	1	68
－物業投資	72,686	86.03%	206	475	10	359
－金融業	11,596	8.02%	－	5	－	53
－股票經紀	301	32.90%	－	－	－	2
－批發及零售業	19,231	53.38%	154	225	61	96
－製造業	21,388	46.46%	117	178	47	108
－運輸及運輸設備	26,951	16.39%	91	14	3	80
－休閒活動	309	14.41%	－	－	－	1
－資訊科技	15,581	0.79%	－	1	－	45
－其他	33,216	22.10%	62	203	15	106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之貸款	11,932	99.94%	77	457	1	10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27,208	99.99%	125	1,368	1	68
－信用卡貸款	7,348	－	27	183	－	76
－其他	10,645	73.48%	68	174	36	18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	381,394	65.91%	930	3,288	175	1,090
貿易融資	29,321	23.03%	237	224	175	128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104,257	25.54%	602	240	321	380
客戶貸款總額	514,972	55.30%	1,769	3,752	671	1,598

* 有明確到期日之貸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貸款。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A. 總貸款（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續）

(ii) 按地理區域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及逾期貸款

下列關於客戶貸款總額和逾期貸款之地理區域分析是根據交易對手之所在地，並已顧及有關貸款之風險轉移因素。

客戶貸款總額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	433,779	409,564
中國內地	102,387	72,556
其他	35,320	32,852
	571,486	514,972
<hr/>		
就客戶貸款總額作組合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		
香港	1,293	1,205
中國內地	375	290
其他	109	103
	1,777	1,598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A. 總貸款（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續）

(ii) 按地理區域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及逾期貸款（續）

逾期貸款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	3,144	3,470
中國內地	216	253
其他	17	29
	3,377	3,752
<hr/>		
就逾期貸款作個別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		
香港	229	297
中國內地	83	154
其他	6	6
	318	457
<hr/>		
就逾期貸款作組合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		
香港	54	57
中國內地	8	9
	62	66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A. 總貸款（續）

(d) 客戶貸款集中度（續）

(ii) 按地理區域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及逾期貸款（續）

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	916	1,153
中國內地	188	260
其他	213	356
	1,317	1,769
就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作個別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		
香港	264	316
中國內地	86	191
其他	162	164
	512	671
就特定分類或減值貸款作組合評估之 貸款減值準備		
香港	18	23
中國內地	6	6
	24	29

B. 收回資產

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持有的收回資產之估值為港幣8.8千萬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1.37億元）。這包括本集團通過對抵押資產取得處置或控制權（如通過法律程序或業主自願交出抵押資產方式取得）而對借款人的債務進行全數或部分減除的資產。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C. 債務證券

下表為以信貸評級及信貸風險性質分析之債務證券賬面值，並按穆迪評級或其他同等評級對個別投資債券的評級分類。

	2010年6月30日							
	無評級							
					香港政府及 其機構		國家政府及 其機構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其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證券投資								
美國non-agency								
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420	19	-	-	-	-	-	439
- Alt-A	102	127	41	48	-	-	-	318
- Prime	463	92	257	1,400	-	-	-	2,212
房利美								
- 擔保的住房貸款抵押債券	-	-	-	-	-	28	-	28
房貸美								
- 發行的債券	79	160	-	-	-	-	-	239
- 擔保的住房貸款抵押債券	-	-	-	-	-	823	-	823
其他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2,789	372	-	-	-	3,680	-	6,841
其他債券	100,236	71,241	46,887	5,220	8,252	30,674	36,779	299,289
小計	104,089	72,011	47,185	6,668	8,252	35,205	36,779	310,189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其他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22	-	-	-	-	-	-	22
其他債券	978	10,941	17,369	1,309	32,032	157	2,282	65,068
小計	1,000	10,941	17,369	1,309	32,032	157	2,282	65,090
總計	105,089	82,952	64,554	7,977	40,284	35,362	39,061	375,279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C. 債務證券（續）

	2009年12月31日							
	無評級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其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證券投資								
美國non-agency								
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504	31	12	-	-	-	-	547
- Alt-A	138	191	44	11	-	-	-	384
- Prime	635	242	632	1,344	-	-	-	2,853
房利美								
- 發行的債券	1,348	-	-	-	-	-	-	1,348
- 擔保的住房貸款抵押債券	-	-	-	-	-	51	-	51
房貸美								
- 發行的債券	79	160	-	-	-	-	-	239
- 擔保的住房貸款抵押債券	-	-	-	-	-	1,164	-	1,164
其他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3,481	416	25	-	-	2,695	-	6,617
其他債券	84,843	71,964	39,499	6,824	9,609	39,437	45,119	297,295
小計	91,028	73,004	40,212	8,179	9,609	43,347	45,119	310,498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房利美								
- 發行的債券	260	-	-	-	-	-	-	260
其他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25	-	-	-	-	-	-	25
其他債券	1,039	7,941	14,630	1,639	13,902	290	602	40,043
小計	1,324	7,941	14,630	1,639	13,902	290	602	40,328
總計	92,352	80,945	54,842	9,818	23,511	43,637	45,721	350,826

於2010年6月30日無評級之總金額為港幣1,147.07億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1,128.69億元），其中沒有發行人評級為港幣39.50億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38.68億元），詳情請參閱第63頁。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C. 債務證券（續）

就以上沒有評級的債務證券，按發行人之評級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無評級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	35,156	9,861	8,056	3,909	2,561	59,543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680	6,435	1,683	–	200	8,998
貸款及應收款	–	8,865	2,830	–	–	11,695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7	32,032	1,093	–	1,189	34,471
總計	35,993	57,193	13,662	3,909	3,950	114,707

	2009年12月31日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無評級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	30,333	28,233	6,683	3,089	2,468	70,806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697	9,687	3,039	155	988	14,566
貸款及應收款	–	9,768	2,935	–	–	12,703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6	13,903	323	–	412	14,794
總計	31,186	61,591	12,980	3,244	3,868	112,869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C. 債務證券（續）

減值債務證券之信貸評級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賬面值						其中：累計 減值準備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無評級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證券投資							
美國non-agency							
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401	5	–	–	–	406	45
– Alt-A	–	38	41	48	–	127	57
– Prime	48	–	198	1,300	–	1,546	292
其他住房貸款／							
資產抵押債券	–	79	–	–	–	79	9
其他債券	–	–	–	–	–	–	281
總計	449	122	239	1,348	–	2,158	684
其中：累計							
減值準備	64	25	97	217	281	684	

	200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其中：累計 減值準備
	Aaa 港幣百萬元	Aa1至Aa3 港幣百萬元	A1至A3 港幣百萬元	A3以下 港幣百萬元	無評級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證券投資							
美國non-agency							
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467	–	12	–	–	479	55
– Alt-A	–	91	44	11	–	146	66
– Prime	50	188	231	839	–	1,308	348
其他住房貸款／							
資產抵押債券	–	75	–	–	–	75	38
其他債券	–	–	32	–	–	32	281
總計	517	354	319	850	–	2,040	788
其中：累計							
減值準備	74	117	130	186	281	788	

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沒有逾期超過3個月之債務證券。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C. 債務證券（續）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下表為本集團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風險承擔之地理區域分析：

	2010年6月30日		
	賬面值		其中： 累計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已減值證券 港幣百萬元	
美國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Non-agency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439	406	45
– Alt-A	318	127	57
– Prime	2,212	1,546	292
真利美	3,680	–	–
房利美	28	–	–
房貸美	823	–	–
其他	1,115	–	–
	8,615	2,079	394
其他國家住房貸款／ 資產抵押債券			
住房貸款抵押	1,922	79	9
商用貸款抵押	146	–	–
	2,068	79	9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總計	10,683	2,158	403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C. 債務證券（續）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續）

	200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其中： 累計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已減值證券 港幣百萬元	
美國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Non-agency住房貸款抵押			
一次級	547	479	55
– Alt-A	384	146	66
– Prime	2,853	1,308	348
真利美	2,695	–	–
房利美	51	–	–
房貸美	1,164	–	–
其他	1,534	–	–
	9,228	1,933	469
其他國家住房貸款／資產抵押 債券			
住房貸款抵押	2,253	75	38
商用貸款抵押	160	–	–
	2,413	75	38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總計	11,641	2,008	507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期／年內有關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之可供出售 證券儲備的公平值增加（扣除減值撥回撥轉收益表 後淨額，不包括遞延稅項影響）	182	1,617
與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有關之可供出售證券 儲備期／年末結餘（不包括遞延稅項影響）	92	(90)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貸風險（續）

C. 債務證券（續）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續）

下表為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持有的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於期／年內計提／（撥回）之減值撥備分析：

	2010年6月30日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無評級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美國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Non-agency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8)	(1)	–	–	–	(9)
– Alt-A	–	(1)	(2)	(2)	–	(5)
– Prime	(2)	–	(6)	27	–	19
	(10)	(2)	(8)	25	–	5
其他國家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住房貸款抵押	–	(27)	–	–	–	(27)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總計	(10)	(29)	(8)	25	–	(22)

	2009年12月31日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無評級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美國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Non-agency住房貸款抵押						
– 次級	(15)	–	(3)	–	–	(18)
– Alt-A	–	10	20	(3)	–	27
– Prime	22	15	(2)	139	–	174
	7	25	15	136	–	183
其他國家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住房貸款抵押	–	8	–	–	–	8
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總計	7	33	15	136	–	191

註：以上減值撥備／（撥回）不包括期／年內已處置之住房貸款／資產抵押債券。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

A. 涉險值

集團採用涉險值技術量度交易賬的潛在損失和市場風險，定期向高層管理人員和風險委員會報告。涉險值是一種統計學方式，用以估量在一段特定時間內，按指定的置信度，所持頭盤可能造成的損失。中銀香港作為集團內承擔主要交易賬市場風險的銀行機構，其市場風險以主要貨幣外匯及利率敞口為主，日常亦以涉險值監控其交易賬市場風險。

集團採用歷史模擬法、99%置信水平及1天持有期等基準，計算組合及個別風險產品的涉險值。利用過去2年的市場數據來計算市場價格的歷史波動。

以下表格詳述中銀香港自營市場風險持倉的涉險值¹。

港幣百萬元	6月30日	上半年		
		最低數值	最高數值	平均數值
所有市場風險持倉之涉險值	- 2010	7.4	6.9	15.7
	- 2009	11.6	9.0	16.3
匯率風險產品持倉之涉險值	- 2010	5.6	2.3	11.2
	- 2009	12.3	9.2	15.8
利率風險產品持倉之涉險值	- 2010	6.0	5.1	13.6
	- 2009	4.2	2.1	5.4
股票風險產品持倉之涉險值	- 2010	0.0	0.0	1.7
	- 2009	0.1	0.1	2.5
商品風險產品持倉之涉險值	- 2010	0.0	0.0	0.2
	- 2009	0.0	0.0	0.0

2010年上半年，中銀香港從市場風險相關的自營交易活動賺得的每日平均收益²為港幣4.5百萬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3.9百萬元）。

集團利用回顧測試檢討涉險值的準確性。回顧測試是將交易賬持盤的涉險值數字與下一個交易日從這些持盤得到的實際收入作出比較，而實際交易收入中不包括非交易收益，例如費用及佣金。若交易收入為負值而且超越涉險值數字，則表明出現例外情況，集團需評估情況嚴重程度，對涉險值計量模型（包括其參數及假設）做必要的修正。回顧測試結果向集團高層管理人員（包括總裁及風險總監）報告。

1 不包括外匯結構性敞口的涉險值。

2 不包括外匯結構性敞口的損益及背對背收入。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B. 匯率風險

下表概述了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之外幣匯率風險承擔。表內以折合港元賬面值列示資產及負債，並按原幣分類。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 港幣百萬元	美元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港幣百萬元	歐羅 港幣百萬元	日圓 港幣百萬元	英鎊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95,506	33,067	33,643	1,663	301	356	5,018	169,554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3,697	19,237	11,868	8	-	647	501	35,958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73	14,956	54,693	89	-	-	61	70,372
衍生金融工具	69	2,827	16,205	20	-	-	19	19,140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	-	41,950	-	-	-	-	41,950
貸款及其他賬項	21,406	158,163	404,262	4,616	1,274	45	7,540	597,306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證券	2,616	138,678	31,507	21,808	1,689	1,790	39,836	237,924
-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1,779	27,505	22,152	2,796	1,864	36	7,486	63,618
- 貸款及應收款	-	8,837	2,858	-	-	-	-	11,695
聯營公司權益	-	-	213	-	-	-	-	213
投資物業	58	-	9,265	-	-	-	-	9,3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0	-	27,885	-	-	-	-	28,235
其他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337	860	14,967	254	335	64	71	16,888
資產總額	126,391	404,130	671,468	31,254	5,463	2,938	60,532	1,302,176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	-	41,950	-	-	-	-	41,95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59,638	30,029	16,582	397	438	375	3,327	110,786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177	26,443	-	-	-	256	26,876
衍生金融工具	73	3,325	11,492	758	2	-	121	15,771
客戶存款	57,117	181,970	570,464	14,588	1,763	15,667	50,642	892,211
其他賬項及準備（包括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3,782	10,714	25,530	662	49	510	1,556	42,803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185	6,408	28,457	-	-	-	-	35,050
後償負債	-	20,915	-	6,277	-	-	-	27,192
負債總額	120,795	253,538	720,918	22,682	2,252	16,552	55,902	1,192,639
資產負債表頭寸淨值	5,596	150,592	(49,450)	8,572	3,211	(13,614)	4,630	109,537
表外資產負債頭寸淨值*	544	(142,101)	148,944	(8,735)	(3,169)	13,698	(4,560)	4,621
或然負債及承擔	9,167	90,268	209,478	4,363	430	927	3,273	317,906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B. 汇率風險（續）

	2009年12月31日							
	人民幣 港幣百萬元	美元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港幣百萬元	歐羅 港幣百萬元	日圓 港幣百萬元	英鎊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資產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59,001	45,058	51,024	2,066	317	623	2,699	160,788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782	34,514	19,365	3,083	43	125	1,370	60,282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00	10,884	32,948	-	-	-	62	44,594
衍生金融工具	5	1,201	16,238	48	-	-	92	17,584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	-	38,310	-	-	-	-	38,310
貸款及其他賬項	15,810	112,386	386,259	3,352	1,170	46	8,112	527,135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證券	2,414	115,645	36,176	24,365	13,261	1,882	34,870	228,613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1,761	26,623	25,291	6,749	2,725	362	8,928	72,439
－貸款及應收款	-	5,873	6,661	-	-	-	169	12,703
聯營公司權益	-	-	217	-	-	-	-	217
投資物業	59	-	9,305	-	-	-	-	9,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0	-	25,936	-	-	-	-	26,286
其他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125	614	13,497	11	110	54	65	14,476
資產總額	82,007	352,798	661,227	39,674	17,626	3,092	56,367	1,212,791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	-	38,310	-	-	-	-	38,31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38,104	24,930	35,539	18	28	13	1,015	99,647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599	15,229	-	-	-	460	16,288
衍生金融工具	7	2,056	10,921	869	3	-	111	13,967
客戶存款	38,714	158,094	564,319	15,517	2,199	14,645	48,833	842,321
其他賬項及準備（包括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1,194	8,304	24,229	617	56	528	1,511	36,439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1	6,202	27,205	-	-	-	-	33,408
後償負債	-	19,399	-	7,377	-	-	-	26,776
負債總額	78,020	219,584	715,752	24,398	2,286	15,186	51,930	1,107,156
資產負債表頭寸淨值	3,987	133,214	(54,525)	15,276	15,340	(12,094)	4,437	105,635
表外資產負債頭寸淨值*	462	(120,753)	149,934	(15,284)	(15,284)	11,849	(4,728)	6,196
或然負債及承擔	5,940	61,833	197,945	4,341	569	835	4,961	276,424

* 表外資產負債頭寸淨值指外匯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合約數額淨值。外匯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來減低本集團之匯率變動風險。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C. 利率風險

下表概述了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的利率風險承擔。表內以賬面值列示資產及負債，並按重定息率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分類。

	2010年6月30日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計息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159,565	-	-	-	-	9,989	169,554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18,653	17,305	-	-	-	35,958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490	21,349	4,272	12,573	14,406	5,282	70,372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19,140	19,140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41,950	41,950
貸款及其他賬項	466,575	90,265	35,376	1,164	122	3,804	597,306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證券	24,283	31,702	25,435	124,919	28,537	3,048	237,924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11,351	19,887	8,697	15,669	8,014	-	63,618
-貸款及應收款	1,190	1,077	9,428	-	-	-	11,695
聯營公司權益	-	-	-	-	-	213	213
投資物業	-	-	-	-	-	9,323	9,3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28,235	28,235
其他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	-	-	-	-	16,888	16,888
資產總額	675,454	182,933	100,513	154,325	51,079	137,872	1,302,176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	-	-	-	-	41,950	41,95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93,137	3,958	1,975	-	-	11,716	110,786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8,168	15,375	3,212	121	-	-	26,87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15,771	15,771
客戶存款	693,177	88,169	60,026	1,262	-	49,577	892,211
其他賬項及準備（包括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10,393	575	2,288	303	-	29,244	42,803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	-	-	-	-	35,050	35,050
後償負債	-	-	6,277	-	20,915	-	27,192
負債總額	804,875	108,077	73,778	1,686	20,915	183,308	1,192,63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9,421)	74,856	26,735	152,639	30,164	(45,436)	109,537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C. 利率風險（續）

	2009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計息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 及其他金融 機構的結餘	132,002	-	-	-	-	28,786	160,788
-至十二個月內 到期之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26,170	34,112	-	-	-	60,282
公平值變化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10,862	2,567	2,223	11,269	13,407	4,266	44,594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17,584	17,584
香港特別行政區 政府負債證明書	-	-	-	-	-	38,310	38,310
貸款及其他賬項	437,386	66,229	17,878	1,491	164	3,987	527,135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證券	24,086	42,303	15,488	119,124	24,355	3,257	228,613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16,968	28,856	11,241	10,920	4,454	-	72,439
-貸款及應收款	169	1,774	10,760	-	-	-	12,703
聯營公司權益	-	-	-	-	-	217	217
投資物業	-	-	-	-	-	9,364	9,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26,286	26,286
其他資產（包括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14,476	14,476
資產總額	621,473	167,899	91,702	142,804	42,380	146,533	1,212,791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 流通紙幣	-	-	-	-	-	38,310	38,310
銀行及其他金融 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78,388	1,751	3,475	-	-	16,033	99,647
公平值變化計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13,375	1,974	846	93	-	-	16,288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13,967	13,967
客戶存款	681,049	76,187	36,107	1,073	-	47,905	842,321
其他賬項及準備 (包括稅項及 遞延稅項負債)	9,685	265	274	305	-	25,910	36,439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	-	-	-	-	33,408	33,408
後償負債	-	-	26,776	-	-	-	26,776
負債總額	782,497	80,177	67,478	1,471	-	175,533	1,107,15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61,024)	87,722	24,224	141,333	42,380	(29,000)	105,635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

A. 流動資金比率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37.81%	39.70%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以中銀香港期內每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的簡單平均值計算。

流動資金比率是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四及以單獨基準（即只包括香港辦事處）計算。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續）

B. 到期日分析

下表為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的到期日分析，並按於結算日時，資產及負債相距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分類。

	2010年6月30日							
	即期 港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確定日期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的結餘	97,748	71,806	-	-	-	-	-	169,554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	18,653	17,305	-	-	-	35,958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交易性債務證券								
- 持有之存款證	-	-	-	782	200	-	-	982
- 其他	-	12,289	20,228	3,407	2,195	4,937	-	43,056
- 界定為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 之債務證券								
- 持有之存款證	-	-	-	155	1,769	730	-	2,654
- 其他	-	-	58	630	8,949	8,761	-	18,398
- 基金及股份證券	-	-	-	-	-	-	5,282	5,282
衍生金融工具	14,013	541	591	1,119	1,219	1,657	-	19,140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41,950	-	-	-	-	-	-	41,950
貸款及其他賬項								
- 客戶貸款	34,925	14,177	32,302	106,516	225,339	155,054	884	569,197
- 貿易票據	1	8,487	8,348	7,821	6	-	-	24,663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15	213	167	1,425	1,626	-	-	3,446
證券投資								
- 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								
- 持有之存款證	-	1,189	1,655	3,122	11,658	-	-	17,624
- 其他	-	7,795	4,960	27,782	141,319	33,746	1,650	217,252
- 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 持有之存款證	-	58	-	1,798	2,838	377	-	5,071
- 其他	-	1,260	4,116	15,431	27,309	9,923	508	58,547
- 貸款及應收款之債務證券	-	1,190	1,077	9,428	-	-	-	11,695
- 股份證券	-	-	-	-	-	-	3,048	3,048
聯營公司權益	-	-	-	-	-	-	213	213
投資物業	-	-	-	-	-	-	9,323	9,3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	28,235	28,235
其他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3,650	12,672	30	219	151	-	166	16,888
資產總額	192,302	131,677	92,185	196,940	424,578	215,185	49,309	1,302,176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續）

B. 到期日分析（續）

	2010年6月30日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確定日期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41,950	-	-	-	-	-	-	41,95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85,049	19,804	3,958	1,975	-	-	-	110,786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發行之存款證	-	-	-	-	-	-	-	-
- 其他	-	8,168	15,375	3,212	121	-	-	26,876
衍生金融工具	9,299	417	360	1,368	3,117	1,210	-	15,771
客戶存款	542,176	200,574	88,169	59,684	1,608	-	-	892,211
其他賬項及準備（包括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19,640	11,264	746	5,913	5,240	-	-	42,803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1,511	177	3	3,121	22,508	7,730	-	35,050
後償負債	-	-	347	1	-	26,844	-	27,192
負債總額	699,625	240,404	108,958	75,274	32,594	35,784	-	1,192,639
流動資金缺口	(507,323)	(108,727)	(16,773)	121,666	391,984	179,401	49,309	109,537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續）

B. 到期日分析（續）

	2009年12月31日							
	即期 港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確定日期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91,290	69,498	-	-	-	-	-	160,788
-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	-	26,170	34,112	-	-	-	60,282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性債務證券								
-持有之存款證	-	-	-	-	-	-	-	-
-其他	-	10,793	2,051	2,018	1,266	2,467	-	18,595
-界定為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債務證券								
-持有之存款證	-	-	-	53	1,845	687	-	2,585
-其他	-	69	80	228	8,493	10,278	-	19,148
-基金及股份證券	-	-	-	-	-	-	4,266	4,266
衍生金融工具	13,825	606	1,082	845	995	231	-	17,584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負債證明書	38,310	-	-	-	-	-	-	38,310
貸款及其他賬項								
-客戶貸款	28,490	10,667	31,118	76,503	216,468	148,265	1,192	512,703
-貿易票據	-	3,820	5,130	150	-	-	-	9,10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10	-	-	3,044	2,278	-	-	5,332
證券投資								
-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								
-持有之存款證	-	3,250	1,247	4,588	10,023	-	-	19,108
-其他	-	7,625	15,721	16,775	134,620	30,152	1,355	206,248
-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持有之存款證	-	1,679	922	2,695	3,924	613	-	9,833
-其他	-	2,433	2,942	23,351	26,331	6,864	685	62,606
-貸款及應收款之債務證券	-	169	1,774	10,760	-	-	-	12,703
-股份證券	-	-	-	-	-	-	3,257	3,257
聯營公司權益	-	-	-	-	-	-	217	217
投資物業	-	-	-	-	-	-	9,364	9,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	-	26,286	26,286
其他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2,917	11,187	4	75	162	-	131	14,476
資產總額	174,842	121,796	88,241	175,197	406,405	199,557	46,753	1,212,791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資金風險（續）

B. 到期日分析（續）

	2009年12月31日							
	即期 港幣百萬元	一個月內 港幣百萬元	一至三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三至十二個月 港幣百萬元	一至五年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不確定日期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流通紙幣	38,310	-	-	-	-	-	-	38,31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76,858	17,563	1,751	3,475	-	-	-	99,647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發行之存款證	-	-	-	-	-	-	-	-
- 其他	-	13,166	864	2,159	99	-	-	16,288
衍生金融工具	9,389	570	152	536	2,514	806	-	13,967
客戶存款	564,595	164,327	74,942	37,384	1,073	-	-	842,321
其他賬項及準備（包括稅項及 遞延稅項負債）	15,657	12,653	901	2,353	4,875	-	-	36,439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1,704	663	13	1,321	23,012	6,695	-	33,408
後償負債	-	-	-	13	-	26,763	-	26,776
負債總額	706,513	208,942	78,623	47,241	31,573	34,264	-	1,107,156
流動資金缺口	(531,671)	(87,146)	9,618	127,956	374,832	165,293	46,753	105,635

上述到期日分類乃按照《銀行業（披露）規則》之相關條文而編製。本集團將逾期不超過1個月之貸款及債務證券申報為「即期」資產。對於按不同款額或分期償還之資產，只有該資產中實際逾期之部分被視作逾期。其他未到期之部分仍繼續根據剩餘期限申報，但假若對該資產之償還能力有疑慮，則將該等款項列為「不確定日期」。上述列示之資產已扣除任何相關準備（如有）。

按尚餘到期日對債券資產之分析是為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之相關條文而披露的。所作披露不代表此等證券將持有至到期日。

以上與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的相關分析，乃代表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就表內已確認的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其淨現金流出的估計到期日分類。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4 保險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疾病、傷殘、危疾、意外及相關風險。本集團透過實施承保政策和再保險安排來管理上述風險。

承保策略旨在釐訂合理的保費價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風險。本集團的承保程序包括審查過程，如檢查投保人的健康狀況及家庭醫療記錄等。

在保險過程中，本集團可能會受某一特定或連串事件影響，令理賠責任的風險過分集中。此情況可能因單一或少量相關的保險合約所產生，而導致理賠責任大增。

對仍生效的保險合約，大部分的潛在保單責任都和儲蓄壽險及投資相連保險有關。本集團所發行的大部分保單中，每一投保人均設有自留額。根據溢額分佈的再保險安排，本集團會為標準風險（由醫療角度而言）的保單當中超過自留額的保障利益部分作再保險安排。

由於整體死亡率及續保率的長期變化不可預計，所以不易準確估測長期保險合約中的未來利益支出及保費收入。為了評估因死亡假設和退保假設所引致的不確定性，本集團進行了死亡率研究和退保率研究，以選擇合適的假設。這些研究均顯示，上述兩項假設的結果具有一致性，並留有適當的餘裕。

3.5 資本管理

(a) 資本充足比率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資本充足比率	16.17%	16.85%
核心資本比率	11.33%	11.64%

資本比率乃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及按金管局就監管規定要求以綜合基準計算中銀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屬公司財務狀況的比率。

按會計及監管要求所採用不同之綜合基礎，對其差異之描述見於第131頁「附錄－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5 資本管理（續）

（b） 扣減後的資本基礎成份

用於計算以上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之資本充足比率及已匯報金管局之扣減後的綜合資本基礎分析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43,043	43,043
儲備	27,639	26,154
損益賬	4,036	2,039
少數股東權益	1,294	1,229
	76,012	72,465
核心資本之扣減	(715)	(334)
核心資本	75,297	72,131
附加資本：		
重估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值收益	889	237
重估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證券公平值收益	15	–
按組合評估之貸款減值準備	1,777	1,598
法定儲備	4,611	4,040
定期後償債項	25,652	26,763
	32,944	32,638
附加資本之扣減	(715)	(334)
附加資本	32,229	32,304
扣減後的資本基礎總額	107,526	104,435

不納入計算資本充足比率之附屬公司見於第128至131頁「附錄－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成本會從資本基礎中扣減。

定期後償債項指根據金管局的監管要求，可作為中銀香港二級資本的後償負債。

4. 淨利息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現金及存放於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996	1,772
客戶貸款	5,419	5,316
上市證券投資	1,934	1,320
非上市證券投資	2,233	2,862
其他	89	61
	10,671	11,331
利息支出		
同業、客戶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款項	(1,371)	(1,722)
債務證券發行	–	(19)
後償負債	(275)	(546)
其他	(61)	(30)
	(1,707)	(2,317)
淨利息收入	8,964	9,014

2010年上半年之利息收入包括港幣5百萬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8百萬元）被界定為減值貸款的確認利息。減值證券投資產生的利息收入為港幣5千萬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3.15億元）。

非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分別為港幣105.93億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109.51億元）及港幣19.06億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22.70億元）。

屬交易性利率衍生工具的利息收入及支出已由「淨利息收入」重新分類至「淨交易性（虧損）／收益」。比較數據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之呈報方式。

5.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證券經紀		
－ 股票	1,506	1,625
－ 債券	3	4
信用卡	903	705
貸款佣金	623	398
匯票佣金	371	310
繳款服務	272	227
保險	220	122
買賣貨幣	125	87
保管箱	103	98
信託服務	98	82
基金分銷	67	38
其他	190	188
	4,481	3,884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信用卡	(668)	(500)
證券經紀	(234)	(255)
繳款服務	(42)	(39)
其他	(140)	(143)
	(1,084)	(937)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3,397	2,947
其中源自		
－ 非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725	452
－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4)	(11)
	721	441
－ 信託及其他受託活動		
－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13	201
－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3)	(4)
	210	197

6. 淨交易性（虧損）／收益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淨（虧損）／收益源自：		
– 外匯交易及外匯交易產品	350	790
– 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對沖的項目	(424)	(57)
– 股份權益工具	(20)	17
– 商品	58	54
	(36)	804

屬交易性利率衍生工具的利息收入及支出已由「淨利息收入」重新分類至「淨交易性（虧損）／收益」。比較數據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之呈報方式。

7. 證券投資之淨收益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收益	404	64
贖回持有至到期日證券之淨收益	–	3
	404	67

8. 淨保費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已賺取之保費總額	2,809	2,266
減：保費收入總額之再保分額	(11)	(5)
淨保費收入	2,798	2,261

9. 其他經營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證券投資股息收入		
– 上市證券投資	41	2
– 非上市證券投資	13	11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164	179
減：有關投資物業之支出	(30)	(23)
其他	61	80
	249	249

「有關投資物業之支出」包括港幣7百萬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3百萬元）屬於期內未出租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支出。

10.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已付索償、利益及退保	2,239	1,682
負債變動	1,641	(762)
已付索償、利益及退保和負債變動總額	3,880	920
減：已付索償、利益及退保之再保分額和負債變動	(5)	(1)
已付保險索償、利益及退保和負債變動淨額	3,875	919

11. 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客戶貸款		
個別評估		
– 新提準備	(46)	(163)
– 撥回	102	87
– 收回已撇銷賬項	277	142
按個別評估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回	333	66
組合評估		
– 新提準備	(265)	(198)
– 撇回	9	174
– 收回已撇銷賬項	17	18
按組合評估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備	(239)	(6)
貸款減值準備淨撥回	94	60
可供出售證券		
可供出售證券減值虧損淨撥回／(撥備)		
– 個別評估	40	(729)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 個別評估	32	(439)
其他	(5)	(7)
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161	(1,115)

12. 經營支出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人事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 薪酬及其他費用	2,332	2,057
－ 補償費用	–	5
－ 退休成本	194	194
	2,526	2,256
房產及設備支出（不包括折舊）		
－ 房產租金	249	241
－ 資訊科技	183	161
－ 其他	142	136
	574	538
折舊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4	4
－ 非審計服務	6	2
其他經營支出	868	898
	4,534	4,194

13. 投資物業出售／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出售投資物業之淨虧損	–	(2)
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601	527
	601	525

14. 出售／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出售其他固定資產之淨虧損	(2)	(5)
重估房產之淨收益	1	4
	(1)	(1)

15. 稅項

簡要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組成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利得稅 －本期稅項	1,341	1,169
計入遞延稅項	20	127
香港利得稅 海外稅項	1,361	1,296
	53	73
	1,414	1,369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截至2010年上半年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6.5%（2009年：16.5%）提撥準備。海外溢利之稅款按照2010年上半年估計應課稅溢利依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產生的實際稅項，與根據香港利得稅率計算的稅項差異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8,767	8,244
按稅率16.5%（2009年：16.5%）計算的稅項	1,447	1,360
其他國家稅率差異的影響	14	3
無需課稅之收入	(97)	(39)
稅務上不可扣減之開支	47	43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3	2
計入稅項	1,414	1,369
實際稅率	16.1%	16.6%

16. 股息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每股 港幣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每股 港幣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中期股息	0.400	4,229	0.285	3,013

根據2010年8月26日所召開之會議，董事會宣告派發2010年上半年每股普通股港幣0.4元中期股息，總額約為港幣42.29億元。此擬派股息並無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留存分配。

1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每股盈利

2010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為港幣71.90億元（2009年上半年：港幣66.91億元）及按已發行普通股之股數10,572,780,266股（2009年：10,572,780,266普通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上半年內並沒有發行任何潛在普通股本，因此每股盈利並不會被攤薄（2009年上半年：無）。

18.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給予本集團員工的定額供款計劃主要為獲強積金條例豁免之職業退休計劃及中銀保誠簡易強積金計劃。根據職業退休計劃，僱員須向職業退休計劃之每月供款為彼等基本薪金之5%，而僱主之每月供款為僱員基本月薪之5%至15%不等（視乎彼等之服務年期）。僱員有權於20年服務期屆滿後，在僱用期終止時收取100%之僱主供款，或於3年至20年以下服務期屆滿後，在退休、提前退休、永遠喪失工作能力及健康欠佳或僱用期終止等情況（被即時解僱除外）下，收取20%至95%之僱主供款。

隨著強積金條例於2000年12月1日實施，本集團亦參與中銀保誠簡易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之受託人為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投資管理人為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此兩間公司均為本公司之有關連人士。

截至2010年上半年止，在扣除約港幣5.9百萬元（2009年上半年：約港幣2.3百萬元）之沒收供款後，職業退休計劃之供款總額約為港幣1.55億元（2009年上半年：約港幣1.61億元），而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之供款總額則約為港幣2.2千萬元（2009年上半年：約港幣1.8千萬元）。

19. 認股權計劃

(a) 認股權計劃及股份儲蓄計劃

認股權計劃及股份儲蓄計劃的主要條款已於2002年7月10日由本公司的全體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批准並採納。

認股權計劃旨在向參與人提供購買本公司專有權益的機會。董事會可以完全根據自己的決定，將認股權授予董事會可能選擇的任何人士。股份認購價格將根據董事會的決定於授出日期按既定規則計算每股價格。認股權可於董事會確定的任何日期之後的任何時間，或在要約不時規定的時間，或於董事會確定的終止日期當日或之前，可部分或全部行使。

股份儲蓄計劃旨在鼓勵僱員認購本公司股份。每月為認股權支付的款項應該是合資格僱員在其申請表格中指明願意支付的額度，該額度必須不少於合資格僱員於申請日期的月薪的1%亦不得多於10%，或董事會當時可能釐定的最高或最低額度。認股權可於行使期間內全部或部分行使。

上述兩個計劃在2010年上半年並未有授出認股權（2009年上半年：無）。

(b) 上市前認股權計劃

於2002年7月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銀(BVI)根據上市前認股權計劃向若干董事及另外約60名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和中國銀行員工授予認股權，彼等可據此向中銀(BVI)購入合共31,132,600股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本集團受惠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53段之過渡條文內列明新確認及計量政策並不應用於2002年11月7日或之前授予員工的認股權。

19. 認股權計劃（續）

(b) 上市前認股權計劃（續）

截至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止認股權詳情披露如下：

	董事	高層管理人員	其他*	認股權總計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幣)
於2010年1月1日	3,976,500	1,074,300	–	5,050,800	8.5
減：期內行使之認股權	–	(437,000)	–	(437,000)	8.5
於2010年6月30日	3,976,500	637,300	–	4,613,800	8.5
於2010年6月30日 可行使之認股權	3,976,500	637,300	–	4,613,800	8.5
於2009年1月1日	6,290,100	1,361,200	–	7,651,300	8.5
轉賬	(1,590,600)	–	1,590,600	–	8.5
減：年內行使之認股權	(723,000)	(286,900)	(1,590,600)	(2,600,500)	8.5
於2009年12月31日	3,976,500	1,074,300	–	5,050,800	8.5
於2009年12月31日 可行使之認股權	3,976,500	1,074,300	–	5,050,800	8.5

* 代表本集團前董事持有的認股權。

認股權於期內曾多次被行使，有關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港幣18.34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16.83元）。

根據此計劃而授出之認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港幣8.50元，而相對之認股權價為港幣1.00元。該等認股權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起計的4年內歸屬，有效行使期為10年。於本公司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之日起或其後，將不會再根據上市前認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認股權。

20. 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庫存現金	3,754	3,409
在中央銀行的結餘	85,926	81,790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8,068	6,091
一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71,806	69,498
	169,554	160,788

21.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性證券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總計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按公平值入賬						
債務證券						
– 於香港上市	656	333	839	1,063	1,495	1,396
– 於海外上市	5,146	2,408	3,080	3,264	8,226	5,672
	5,802	2,741	3,919	4,327	9,721	7,068
– 非上市	38,236	15,854	17,133	17,406	55,369	33,260
	44,038	18,595	21,052	21,733	65,090	40,328
基金						
– 非上市	–	–	3,555	2,757	3,555	2,757
股份證券						
– 於香港上市	19	37	1,532	1,361	1,551	1,398
– 於海外上市	–	–	89	–	89	–
– 非上市	87	111	–	–	87	111
	106	148	1,621	1,361	1,727	1,509
總計	44,144	18,743	26,228	25,851	70,372	44,594

21.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發行機構之分類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主權政府	37,326	15,970
公共機構	1,377	1,496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4,390	21,853
公司企業	7,279	5,275
	70,372	44,594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分類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庫券	35,534	14,419
持有之存款證	3,636	2,585
其他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1,202	27,590
	70,372	44,594

22.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訂立下列股份權益、匯率、利率及貴金屬相關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用作買賣及風險管理之用：

遠期外匯合約是指於未來某一日期買或賣外幣的承諾。利率期貨是指根據合約按照利率的變化收取或支付一個淨金額的合約，或在交易所管理的金融市場上按約定價格在未來的某一日期買進或賣出利率金融工具的合約。遠期利率合同是經單獨協商而達成的利率期貨合約，要求在未來某一日根據合約利率與市場利率的差異及名義本金的金額進行計算及現金交割。

貨幣、利率及貴金屬掉期是指交換不同現金流量或商品的承諾。掉期的結果是不同貨幣、利率（如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或貴金屬（如白銀掉期）的交換或以上的所有組合（如交叉貨幣利率掉期）。除某些貨幣掉期合約外，該等交易無需交換本金。

外匯、利率、股份權益合約及貴金屬期權是指期權的賣方（出讓方）為買方（持有方）提供在未來某一特定日期或未來一定時期內按約定的價格買進（認購期權）或賣出（認沽期權）一定數量的金融工具的權利（而非承諾）的一種協定。考慮到外匯和利率風險，期權的賣方從購買方收取一定的期權費。本集團期權合約是與對手方在場外協商達成協定的或透過交易所進行（如於交易所進行買賣之期權）。

22. 衍生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名義合約數額及其公平值詳列於下表。資產負債表日各類型金融工具的合約／名義合約數額僅顯示了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未完成交易量，而若干金融工具之合約／名義合約數額則提供了一個與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所確認的公平值資產或負債的對比基礎。但是，這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的現金流量或當前的公平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或市場風險。隨著與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相關的市場利率、匯率或股份權益和貴金屬價格的波動，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產生對銀行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的影響，這些影響可能在不同期間有較大的波動。

以下為衍生金融工具中每項重要類別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之合約／名義合約數額之摘要：

	2010年6月30日			
	不符合採用 對沖會計法*			
	買賣 港幣百萬元	風險對沖 港幣百萬元	對沖會計法*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	329,577	—	2,270	331,847
掉期	254,584	1,716	—	256,300
外匯交易期權合約				
－ 買入期權	1,463	—	—	1,463
－ 賣出期權	1,747	—	—	1,747
	587,371	1,716	2,270	591,357
利率合約				
期貨	5,334	—	—	5,334
掉期	211,445	49,445	15,485	276,375
利率期權合約				
－ 賣出掉期期權	156	—	—	156
－ 賣出債券期權	2,647	—	—	2,647
	219,582	49,445	15,485	284,512
貴金屬合約				
	10,859	—	—	10,859
股份權益合約				
	92	—	—	92
其他合約				
	107	—	—	107
總計	818,011	51,161	17,755	886,927

* 為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要求，需分別披露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資格，但與指定以公平價值經收益表入賬的金融工具一併管理的衍生金融工具。

22. 衍生金融工具（續）

	2009年12月31日			
	買賣 港幣百萬元	風險對沖 港幣百萬元	不符合採用 對沖會計法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	264,014	–	3,718	267,732
掉期	269,978	1,112	68	271,158
外匯交易期權合約				
– 買入期權	1,387	–	–	1,387
– 賣出期權	1,603	–	–	1,603
	536,982	1,112	3,786	541,880
利率合約				
期貨	655	–	–	655
掉期	140,088	32,471	23,665	196,224
利率期權合約				
– 賣出債券期權	853	–	–	853
	141,596	32,471	23,665	197,732
貴金屬合約				
	8,290	–	–	8,290
股份權益合約				
	209	–	–	209
其他合約				
	117	–	–	117
總計	687,194	33,583	27,451	748,228

22. 衍生金融工具（續）

以下為各類衍生金融工具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值摘要：

	2010年6月30日							
	公允值資產				公允值負債			
	買賣 港幣百萬元	風險對沖 港幣百萬元	對沖會計法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買賣 港幣百萬元	風險對沖 港幣百萬元	對沖會計法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	13,899	-	1	13,900	(9,377)	-	(6)	(9,383)
掉期	1,210	-	-	1,210	(933)	(12)	-	(945)
外匯交易期權合約								
- 買入期權	13	-	-	13	-	-	-	-
- 賣出期權	-	-	-	-	(10)	-	-	(10)
	15,122	-	1	15,123	(10,320)	(12)	(6)	(10,338)
利率合約								
期貨	2	-	-	2	(2)	-	-	(2)
掉期	1,704	1,352	13	3,069	(2,431)	(2,129)	(129)	(4,689)
利率期權合約								
- 賣出掉期期權	-	-	-	-	(4)	-	-	(4)
- 賣出債券期權	-	-	-	-	(116)	-	-	(116)
	1,706	1,352	13	3,071	(2,553)	(2,129)	(129)	(4,811)
貴金屬合約	944	-	-	944	(622)	-	-	(622)
股份權益合約	2	-	-	2	-	-	-	-
總計	17,774	1,352	14	19,140	(13,495)	(2,141)	(135)	(15,771)

22. 衍生金融工具（續）

	2009年12月31日							
	公平值資產				公平值負債			
	買賣 港幣百萬元	風險對沖 港幣百萬元	對沖會計法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買賣 港幣百萬元	風險對沖 港幣百萬元	對沖會計法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	13,472	-	-	13,472	(9,268)	-	(3)	(9,271)
掉期	2,083	17	5	2,105	(741)	(20)	(6)	(767)
外匯交易期權合約								
- 買入期權	10	-	-	10	-	-	-	-
- 賣出期權	-	-	-	-	(9)	-	-	(9)
	15,565	17	5	15,587	(10,018)	(20)	(9)	(10,047)
利率合約								
期貨	2	-	-	2	-	-	-	-
掉期	1,255	92	15	1,362	(2,246)	(1,203)	(92)	(3,541)
利率期權合約								
- 賣出債券期權	-	-	-	-	(4)	-	-	(4)
	1,257	92	15	1,364	(2,250)	(1,203)	(92)	(3,545)
貴金屬合約								
631	-	-	-	631	(374)	-	-	(374)
股份權益合約								
2	-	-	-	2	(1)	-	-	(1)
總計	17,455	109	20	17,584	(12,643)	(1,223)	(101)	(13,967)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加權數額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遠期合約	1,090	580
掉期	1,354	1,728
外匯交易期權合約		
- 買入期權	2	1
利率合約		
掉期	1,262	737
貴金屬合約		
	2	1
	3,710	3,047

22. 衍生金融工具（續）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是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該數額與交易對手之情況及各類合約之期限特徵有關。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或信貸風險加權數額並沒有受雙邊淨額結算安排所影響。

23. 貸款及其他賬項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個人貸款	167,447	161,439
公司貸款	404,039	353,533
客戶貸款	571,486	514,972
貸款減值準備		
– 按個別評估	(512)	(671)
– 按組合評估	(1,777)	(1,598)
	569,197	512,703
貿易票據	24,663	9,10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3,446	5,332
總計	597,306	527,135

於2010年6月30日，客戶貸款包括總貸款應計利息港幣7.59億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6.19億元）。

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對貿易票據和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並無作出任何貸款減值準備。

24. 證券投資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a) 可供出售證券		
債務證券，按公平值入賬		
– 於香港上市	10,488	8,439
– 於海外上市	100,129	84,389
	110,617	92,828
	124,259	132,528
	234,876	225,356
股份證券，按公平值入賬		
– 於香港上市	2,494	2,630
– 非上市	554	627
	3,048	3,257
	237,924	228,613
(b)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上市，按攤銷成本入賬		
– 於香港上市	1,122	1,693
– 於海外上市	20,313	21,167
	21,435	22,860
非上市，按攤銷成本入賬		
	42,252	49,691
	63,687	72,551
減值準備	(69)	(112)
	63,618	72,439
(c) 貸款及應收款		
非上市，按攤銷成本入賬		
	11,695	12,703
總計	313,237	313,755
持有至到期日之上市證券市值	21,422	22,711

24. 證券投資（續）

證券投資按發行機構之分類如下：

	2010年6月30日			
	可供出售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 到期日證券		
		到期日證券 港幣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主權政府	51,650	4,581	—	56,231
公共機構	29,737	6,625	—	36,362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42,657	46,734	11,695	201,086
公司企業	13,880	5,678	—	19,558
	237,924	63,618	11,695	313,237

	2009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持有至 到期日證券		
		到期日證券 港幣百萬元	貸款及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主權政府	57,583	3,271	—	60,854
公共機構	27,902	5,131	—	33,033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29,629	56,806	12,703	199,138
公司企業	13,499	7,231	—	20,730
	228,613	72,439	12,703	313,755

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日證券分類如下：

	可供出售證券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庫券	7,404	22,955	700	1,041
持有之存款證	17,624	19,108	5,071	9,833
其他	212,896	186,550	57,847	61,565
	237,924	228,613	63,618	72,439

25. 投資物業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9,364	7,727
增置	2	–
出售	(163)	(77)
公平值收益	601	1,554
重新分類(轉至)／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26)	(481)	160
於期／年末	9,323	9,364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房產 港幣百萬元	設備、固定 設施及裝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23,701	2,585	26,286
於2010年1月1日之賬面淨值	15	147	162
增置	(92)	(3)	(95)
出售	1,954	–	1,954
重估	(234)	(322)	(556)
本期折舊(附註12)	494	(13)	481
重新分類轉自／(轉至)投資物業(附註25)	47	(47)	–
轉撥	2	1	3
匯兌差額			
於2010年6月30日之賬面淨值	25,887	2,348	28,235
於2010年6月30日			
成本或估值	25,887	6,514	32,401
累計折舊及準備	–	(4,166)	(4,166)
於2010年6月30日之賬面淨值	25,887	2,348	28,235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房產 港幣百萬元	設備、固定 設施及裝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09年1月1日之賬面淨值	20,105	2,690	22,795
增置	1	573	574
出售	(140)	(12)	(152)
重估	4,247	–	4,247
年度折舊	(386)	(632)	(1,018)
重新分類轉至投資物業（附註25）	(157)	(3)	(160)
轉撥	31	(31)	–
於2009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23,701	2,585	26,286
於2009年12月31日			
成本或估值	23,701	6,531	30,232
累計折舊及準備	–	(3,946)	(3,946)
於2009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23,701	2,585	26,286

上述資產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房產 港幣百萬元	設備、固定 設施及裝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10年6月30日			
按成本值	–	6,514	6,514
按估值	25,887	–	25,887
	25,887	6,514	32,401
於2009年12月31日			
按成本值	–	6,531	6,531
按估值	23,701	–	23,701
	23,701	6,531	30,232

27. 其他資產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收回資產	41	95
貴金屬	2,418	2,432
應收賬項及預付費用	14,301	11,800
	16,760	14,327

28.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交易性負債		
－外匯基金票據短盤	26,350	14,156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結構性存款（附註29）	526	2,132
	26,876	16,288

2010年6月30日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比本集團於到期日約定支付予持有人之金額多港幣2百萬元。2009年12月31日相關賬面值比本集團於到期日約定支付予持有人之金額少港幣1百萬元。由信貸風險變化引致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金額（包括期內及累計至期末）並不重大。

29. 客戶存款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於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	892,211	842,321
列為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結構性存款（附註28）	526	2,132
	892,737	844,453
分類：		
即期存款及往來存款		
– 公司客戶	52,541	51,043
– 個人客戶	14,581	14,397
	67,122	65,440
儲蓄存款		
– 公司客戶	133,195	141,560
– 個人客戶	340,297	353,952
	473,492	495,512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戶	166,910	110,941
– 個人客戶	185,213	172,560
	352,123	283,501
	892,737	844,453

30. 其他賬項及準備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其他應付賬項	34,418	29,592
準備	272	338
	34,690	29,930

31. 已抵押資產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負債港幣260.41億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133.30億元）是以存放於中央保管系統以利便結算之資產作抵押。此外，本集團以債務證券抵押之售後回購協議負債為港幣105.98億元（2009年12月31日：無）。本集團為擔保此等負債而質押之資產金額為港幣405.57億元（2009年12月31日：港幣134.07億元），並於「交易性證券」及「可供出售證券」內列賬。

32. 遲延稅項

遞延稅項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計算，就資產負債之稅務基礎與其在本中期財務資料內賬面值兩者之暫時性差額作提撥。

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主要組合，以及其在2010年上半年及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變動如下：

	2010年6月30日					
	加速		其他			
	折舊免稅額 港幣百萬元	物業重估 港幣百萬元	虧損 港幣百萬元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暫時性差額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10年1月1日	540	4,359	(139)	(274)	(44)	4,442
於簡要收益表內（撥回）／支取（附註15）	(14)	26	24	(28)	12	20
借記其他全面收益	-	316	-	-	252	568
於2010年6月30日	526	4,701	(115)	(302)	220	5,030

	2009年12月31日					
	加速		其他			
	折舊免稅額 港幣百萬元	物業重估 港幣百萬元	虧損 港幣百萬元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暫時性差額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09年1月1日	545	3,464	(126)	(254)	(984)	2,645
於收益表內（撥回）／支取	(5)	214	(13)	(20)	49	225
借記其他全面收益	-	681	-	-	891	1,572
於2009年12月31日	540	4,359	(139)	(274)	(44)	4,442

32. 遲延稅項（續）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項負債抵銷，而遲延稅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個別法人的遲延稅項資產與遲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下列在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之金額，已計入適當抵銷：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128)	(149)
遞延稅項負債	5,158	4,591
	5,030	4,442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超過12個月後收回）	(112)	(137)
遞延稅項負債（超過12個月後支付）	4,934	4,633
	4,822	4,496

於期內借記其他全面收益各成份之遞延稅項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證券之公平值變化	253	552
房產重估	314	195
非控制權益	1	-
	568	747

33.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

	2010年6月30日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再保分額 港幣百萬元	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10年1月1日	33,408	–	33,408
已付利益	(2,119)	–	(2,119)
已承付索償及負債變動	3,761	(2)	3,759
於2010年6月30日	35,050	(2)	35,048

	2009年12月31日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再保分額 港幣百萬元	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09年1月1日	28,274	–	28,274
已付利益	(2,012)	–	(2,012)
已承付索償及負債變動	7,146	–	7,146
於2009年12月31日	33,408	–	33,408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再保險而收回之金額包括在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其他資產」項下。

34. 後償負債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後償貸款，按攤銷成本列賬		
6.6億歐羅*	6,277	7,377
25億美元**	—	19,399
	6,277	26,776
後償票據，按攤銷成本及公平值對沖調整列賬		
25億美元***	20,915	—
總額	27,192	26,776

於2008年中銀香港獲得間接控股公司中國銀行提供浮動息率的後償貸款。該等後償貸款可於首5年貸款期後在借款人之選擇下償還。

期內，中銀香港發行總值25億美元上市後償票據，並將所得款項應用於償還由中國銀行於2008年12月提供的美元後償貸款。金管局已批准提早償還中國銀行之美元後償貸款。中國銀行與中銀香港就此訂立協議。

按監管要求可作為附加資本之後償負債金額，於附註3.5(b)中列示。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首5年利率為6個月歐元銀行同業拆息加0.85%，剩餘期間的利率為6個月歐元銀行同業拆息加1.35%，2018年6月到期。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首5年利率為6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00%，剩餘期間的利率為6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50%，2018年12月到期。
此項後償貸款已於期內以發行後償票據的款項全部償還。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年利率5.55%，2020年2月到期。

35. 股本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5元之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0,572,780,266股每股面值港幣5元之普通股	52,864	52,864

36. 儲備

本集團本期及往期的儲備金額及變動情況載於第47頁之簡要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簡要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溢利與除稅前經營現金之流入／(流出) 對賬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	8,168	7,719
折舊	556	496
減值準備淨（撥回）／撥備	(161)	1,115
折現減值回撥	(5)	(8)
已撇銷之貸款（扣除收回款額）	115	(213)
後償負債利息支出	489	546
後償負債之變動	240	–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庫存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 結餘之變動	5,726	13,201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之變動	21,741	(18,391)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17,019)	6,001
衍生金融工具之變動	247	(5,318)
貸款及其他賬項之變動	(70,191)	(15,582)
證券投資之變動	(3,771)	193
其他資產之變動	(2,438)	(5,961)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之變動	11,139	(11,663)
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變動	10,588	(11,076)
客戶存款之變動	49,890	18,400
按攤銷成本發行之債務證券之變動	–	(906)
其他賬項及準備之變動	4,760	(3,328)
對投保人保單之負債之變動	1,642	(579)
匯兌差額	26	–
除稅前經營現金之流入／(流出)	21,742	(25,354)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中包括：		
– 已收利息	10,135	13,466
– 已付利息	873	4,109
– 已收股息	54	13

(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存分析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庫存現金及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在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158,378	100,968
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2,769	27,156
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庫券	26,629	19,412
原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持有之存款證	–	1,000
	197,776	148,536

38. 或然負債及承擔

或然負債及承擔中每項重要類別之合約數額及相對之總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摘要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4,218	2,065
與交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6,544	9,055
與貿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33,401	31,460
票據發行及循環式包銷融通	1,148	–
不需事先通知的無條件撤銷之承諾	193,457	165,829
其他承擔，原到期日為		
– 一年或以下	25,494	15,842
– 一年以上	53,644	52,173
	317,906	276,424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37,950	35,229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是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該數額與交易對手之情況及各類合約之期限特徵有關。

39. 資本承擔

本集團未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中撥備之資本承擔金額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已批准及簽約但未撥備	187	96
已批准但未簽約	28	9
	215	105

以上資本承擔大部分為將購入之電腦硬件及軟件，及本集團之樓宇裝修工程之承擔。

40. 經營租賃承擔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合約，下列為本集團未來有關租賃承擔所須支付之最低租金：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土地及樓宇		
– 不超過1年	408	435
– 1年以上至5年內	390	450
– 5年後	20	13
	818	898

上列若干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可再商議及參照協議日期之市值而作租金調整。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合約，下列為本集團與租客簽訂合約之未來有關租賃之最低應收租金：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土地及樓宇		
– 不超過1年	280	275
– 1年以上至5年內	224	193
	504	468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形式租出投資物業；租賃年期通常由1年至3年。租約條款一般要求租客提交保證金及因應租務市況之狀況而調整租金。所有租約並不包括或有租金。

41. 分類報告

本集團在多個地區經營許多業務。但在分類報告中，只按業務分類提供資料，沒有列示地區分類資料，此乃由於本集團的收入、稅前利潤和資產，超過90%來自香港。

分類報告提供四個業務分類的資料，它們分別是個人銀行業務、企業銀行業務、財資業務和保險業務。業務線的分類是基於不同客戶層及產品種類，這與集團推行的RPC（客戶關係、產品管理及分銷渠道）管理模型是一致的。

期內，小型商業及社會服務機構客戶層已由企業銀行重新分類至個人銀行業務，以配合客戶層管理的相應改變。但沒有對去年比較數字作出修訂。

個人銀行和企業銀行業務線均會提供全面的銀行服務；個人銀行業務線主要是服務個人客戶，而企業銀行業務線主要是服務非個人客戶。至於財資業務線，除了自營買賣，還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資本、流動資金、利率和外匯敞口。保險業務線主要提供長期人壽保險產品，包括傳統和與投資相連的個人壽險及團體壽險產品。「其他」這一欄，乃涵蓋有關本集團整體，而非由其餘四個業務線所直接引起的活動，包括本集團持有房地產、投資物業、股權投資及聯營公司權益等等。

一個業務線的收入、支出、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直接歸屬於該業務線的項目；如佔用本集團的物業，按佔用面積以市場租值內部計收租金；至於管理費用，會根據合理基準攤分。關於業務線之間資金調動流轉的價格，則按集團內部資金轉移價格機制釐定。

41. 分類報告（續）

	個人銀行 港幣百萬元	企業銀行 港幣百萬元	財資業務 港幣百萬元	保險業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合併抵銷 港幣百萬元	綜合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2010年6月30日淨利息收入／(支出)								
－外來								
1,358	3,235	3,647	724	–	8,964	–	–	8,964
－跨業務	1,574	(240)	(1,306)	–	(28)	–	–	–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支出)								
2,932	2,995	2,341	724	(28)	8,964	–	–	8,964
2,160	1,382	(4)	(154)	67	3,451	(54)	3,397	
205	81	(296)	(4)	(18)	(32)	(4)	(4)	(36)
淨交易性收益／(虧損)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	–	49	591	–	640	–	–	640
證券投資之淨收益								
–	–	286	118	–	404	–	–	404
淨保費收入								
–	–	–	2,802	–	2,802	(4)	–	2,798
其他經營收入								
19	1	–	8	968	996	(747)	–	249
總經營收入								
5,316	4,459	2,376	4,085	989	17,225	(809)	16,416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								
–	–	–	(3,875)	–	(3,875)	–	–	(3,875)
提取減值準備前之淨經營收入								
5,316	4,459	2,376	210	989	13,350	(809)	12,541	
減值準備淨(撥備)/撥回								
(42)	131	72	–	–	–	161	–	161
淨經營收入								
5,274	4,590	2,448	210	989	13,511	(809)	12,702	
經營支出								
(3,044)	(1,232)	(330)	(104)	(633)	(5,343)	809	(4,534)	
經營溢利								
2,230	3,358	2,118	106	356	8,168	–	8,168	
投資物業出售／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	–	–	–	–	601	601	–	601
出售／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	–	–	–	–	(1)	(1)	–	(1)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後溢利扣減虧損								
–	–	–	–	–	(1)	(1)	–	(1)
除稅前溢利								
2,230	3,358	2,118	106	955	8,767	–	8,767	
於2010年6月30日資產								
分部資產								
191,760	427,618	608,925	40,153	44,727	1,313,183	(11,220)	1,301,963	
–	–	–	–	213	213	–	213	
191,760	427,618	608,925	40,153	44,940	1,313,396	(11,220)	1,302,176	
負債								
分部負債								
612,200	313,592	227,112	37,459	13,496	1,203,859	(11,220)	1,192,639	
半年結算至2010年6月30日其他資料								
資本性支出								
1	1	–	–	162	164	–	164	
折舊	154	78	36	2	286	556	–	556
證券攤銷	–	–	25	47	–	72	–	72

41. 分類報告（續）

	個人銀行 港幣百萬元	企業銀行 港幣百萬元	財資業務 港幣百萬元	保險業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合併抵銷 港幣百萬元	綜合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2009年6月30日								
淨利息收入／(支出)								
- 外來	902	3,027	4,525	562	(2)	9,014	-	9,014
- 跨業務	1,947	(383)	(1,526)	-	(38)	-	-	-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支出)	2,849	2,644	2,999	562	(40)	9,014	-	9,014
淨交易性收益／(虧損)	1,970	1,100	(4)	(124)	50	2,992	(45)	2,947
界定為以公平值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淨收益／(虧損)	236	67	502	-	(1)	804	-	804
證券投資之淨收益	-	-	180	(1,575)	-	(1,395)	-	(1,395)
淨保費收入	-	-	67	-	-	67	-	67
其他經營收入	12	30	2	5	880	929	(680)	249
總經營收入	5,067	3,841	3,746	1,135	889	14,678	(731)	13,947
保險索償利益淨額	-	-	-	(919)	-	(919)	-	(919)
提取減值準備前之淨經營收入	5,067	3,841	3,746	216	889	13,759	(731)	13,028
減值準備淨(撥備)／撥回	(80)	133	(1,168)	-	-	(1,115)	-	(1,115)
淨經營收入	4,987	3,974	2,578	216	889	12,644	(731)	11,913
經營支出	(2,771)	(1,039)	(394)	(61)	(660)	(4,925)	731	(4,194)
經營溢利	2,216	2,935	2,184	155	229	7,719	-	7,719
投資物業出售／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	-	-	-	525	525	-	525
出售／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	-	-	-	(1)	(1)	-	(1)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後溢利扣減虧損	-	-	-	-	1	1	-	1
除稅前溢利	2,216	2,935	2,184	155	754	8,244	-	8,244
於2009年12月31日								
資產								
分部資產*	178,026	372,443	593,807	37,963	45,007	1,227,246	(14,672)	1,212,574
聯營公司權益	-	-	-	-	217	217	-	217
	178,026	372,443	593,807	37,963	45,224	1,227,463	(14,672)	1,212,791
負債								
分部負債*	570,566	304,882	195,956	35,355	15,069	1,121,828	(14,672)	1,107,156
半年結算至2009年6月30日								
其他資料								
資本性支出	5	-	-	1	143	149	-	149
折舊	141	71	52	1	231	496	-	496
證券攤銷	-	-	(310)	111	-	(199)	-	(199)

* 於2009年12月31日，小型商業及社會服務機構客戶層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別為港幣96.24億元及港幣396.77億元。

42. 主要之有關連人士交易

有關連人士指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可在財政或經營決策方面向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之人士。倘有關方受共同控制，亦被視為有關連人士。有關連人士可為個人或其他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通過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其附屬公司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匯金」）及匯金擁有控制權益之中國銀行，對本集團實行控制。

(a) 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控制之其他公司進行的交易

(i) 母公司的基本資料

本集團受中國銀行控制。匯金是中國銀行之主要控股公司，亦是中投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投是從事外匯資金投資管理業務的國有獨資公司。

匯金於某些內地企業均擁有控制權益。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中與該等公司進行銀行業務交易，包括貸款、證券投資及貨幣市場交易。

(ii) 與政府機構及其他國有控制實體的交易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通過中投及匯金對本集團實施控制，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亦通過政府機關、代理機構及附屬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大量其他實體。本集團按一般商業條款與政府機關、代理機構、附屬機構及其他國有控制實體之間進行的金融業務交易。

這些交易包括但不局限於下列各項：

- 借貸、提供貸項及擔保和接受存款；
- 銀行同業之存放及結餘；
- 售賣、購買、包銷及贖回由其他國有企業所發行之債券；
- 提供外匯、匯款及相關投資服務；
- 提供信託業務；及
- 購買公共事業、交通工具、電信及郵政服務。

42. 主要之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與聯營公司及其他有關連人士在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之交易摘要

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其他有關連人士達成之有關連人士交易所產生之總收入及支出摘要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其他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收益表項目： 已收／應收行政服務費用		- 4
	2010年6月30日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其他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客戶存款	164	-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其他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收益表項目： 已收／應收行政服務費用		- 4
	2009年12月31日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其他有關連人士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客戶存款	51	-

42. 主要之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c) 主要高層人員

主要高層人員是指某些能直接或間接擁有權力及責任來計劃、指導及掌管集團業務之人士，包括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本集團在正常業務中會接受主要高層人員存款及向其提供貸款及信貸融資。於期內及往期，本集團並沒有與中銀香港及其控股公司之主要高層人員或其有關連人士進行重大交易。

主要高層人員於半年結算至2010年及2009年6月30日之薪酬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3	22
退休福利	1	1
	24	23

43. 貨幣風險

下表列出因自營交易、非自營交易及結構性倉盤而產生之主要外幣風險額。期權盤淨額乃根據所有外匯期權合約之「得爾塔加權持倉」為基礎計算。

	2010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等值						
	美元	日圓	歐羅	澳元	英鎊	人民幣	其他貨幣
現貨資產	417,272	5,427	31,529	50,098	3,265	125,175	12,726
現貨負債	(266,155)	(2,214)	(22,447)	(36,236)	(16,879)	(122,910)	(21,898)
遠期買入	433,536	28,051	24,041	24,741	33,757	119,941	33,469
遠期賣出	(577,768)	(31,222)	(33,297)	(38,578)	(20,061)	(119,401)	(24,294)
期權盤淨額	36	1	-	(47)	(1)	-	(3)
長／(短) 盤淨額	6,921	43	(174)	(22)	81	2,805	-
結構性倉盤淨額	296	-	-	-	-	3,223	-
							3,519

	2009年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等值						
	美元	日圓	歐羅	澳元	英鎊	人民幣	其他貨幣
現貨資產	368,346	17,647	40,265	43,780	3,486	80,453	14,894
現貨負債	(234,622)	(2,304)	(24,465)	(30,795)	(15,579)	(79,443)	(23,456)
遠期買入	419,917	19,012	21,741	23,307	31,121	71,103	34,469
遠期賣出	(542,094)	(34,296)	(37,537)	(36,557)	(19,273)	(70,644)	(25,910)
期權盤淨額	233	(2)	(5)	(7)	1	-	7
長／(短) 盤淨額	11,780	57	(1)	(272)	(244)	1,469	4
結構性倉盤淨額	295	-	-	-	-	2,958	-
							3,253

44. 跨國債權

跨國債權資料顯示對海外交易對手之最終風險之地區分佈，並會按照交易對手所在地計入任何風險轉移。一般而言，假如債務之擔保人所處國家與借貸人不同，或債務由某銀行之海外分行作出而其總公司位處另一國家，則會確認跨國債權風險之轉移。佔總跨國債權10%或以上之地區方作分析及披露如下：

	銀行 港幣百萬元	公共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10年6月30日				
亞洲，不包括香港				
– 中國內地	124,327	86,495	68,269	279,091
– 其他	55,981	9,403	26,146	91,530
	180,308	95,898	94,415	370,621
北美洲				
– 美國	5,951	42,362	34,937	83,250
– 其他	13,530	1,974	1,504	17,008
	19,481	44,336	36,441	100,258
西歐				
– 英國	32,900	2,514	678	36,092
– 其他	64,888	13,268	5,794	83,950
	97,788	15,782	6,472	120,042
總計	297,577	156,016	137,328	590,921

44. 跨國債權（續）

	銀行 港幣百萬元	公共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2009年12月31日				
亞洲，不包括香港				
－中國內地	90,168	58,893	46,813	195,874
－其他	62,519	17,048	24,187	103,754
	152,687	75,941	71,000	299,628
北美洲				
－美國	7,231	39,587	32,240	79,058
－其他	12,493	1,754	1,425	15,672
	19,724	41,341	33,665	94,730
西歐				
－英國	40,345	912	1,474	42,731
－其他	94,822	10,952	5,613	111,387
	135,167	11,864	7,087	154,118
總計	307,578	129,146	111,752	548,476

45. 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承擔

非銀行業之交易對手乃按照金管局報表「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表」內的定義界定。有關非銀行的內地風險承擔如下：

	2010年6月30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個別評估之 總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機構	118,694	55,997	174,691	74
中國境外公司及個人用於境內的信貸	31,350	16,203	47,553	25
其他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承擔	26,449	10,083	36,532	42
	176,493	82,283	258,776	141

45. 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承擔（續）

	2009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總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個別評估之 減值準備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機構	101,935	44,217	146,152	73
中國境外公司及個人用於境內的信貸	26,176	18,260	44,436	81
其他非銀行的中國內地風險承擔	22,203	7,605	29,808	42
	150,314	70,082	220,396	196

46. 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截至2010年上半年止的中期業績報告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要求。

47. 法定賬目

此中期業績報告所載為未經審核資料，並不構成法定賬目。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之法定賬目，已送呈公司註冊處及金管局。該法定賬目載有於2010年3月23日發出之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1. 企業資訊

董事會

董事長 肖鋼[#]

副董事長 李禮輝[#]
和廣北

董事 李早航[#]
周載群[#]
張燕玲[#]
高迎欣
馮國經^{*}
高銘勝^{*}
單偉建^{*}
董建成^{*}
童偉鶴^{*}
楊曹文梅^{*}（自2010年5月21日退任）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層管理人員

總裁 和廣北

副總裁 林炎南

副總裁 高迎欣

財務總監 卓成文

副總裁 王仕雄

風險總監 李久仲（於2010年3月1日獲委任）
張祐成
(自2010年3月1日起任期屆滿)

營運總監 李永達

助理總裁 朱燕來

公司秘書 楊志威

註冊地址

香港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52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美國預託股份託管銀行

花旗銀行(Citibank, N.A.)
388 Greenwich Street
14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3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信用評級（長期）

標準普爾 : A-
穆迪投資服務 : Aa3
惠譽國際評級 : A

指數成份股

本公司為下列指數之成份股：
恒生指數
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
恒生內地及香港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
摩根士丹利綜合指數
富時環球指數系列

股份代號

普通股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2388
路透社 : 2388.HK
彭博 : 2388 HK

一級美國預託股份 :

CUSIP號碼 : 096813209
場外交易代碼 : BHKLY

網址

www.bochk.com

2.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宣佈將於2010年9月24日（星期五）向於2010年9月16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40港元（2009：0.285港元）。

本公司將由2010年9月13日（星期一）至2010年9月1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收取中期股息的股東名單。股東如欲收取中期股息，須於2010年9月10日（星期五）下午4時半前，將股票連同所有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是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妥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股份將由2010年9月9日（星期四）起除息。

3.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載錄下列各方擁有本公司的權益（按照該條例所定義者）：

公司名稱	本公司每股面值5港元的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匯金	6,984,274,213	(66.06%)
中國銀行	6,984,274,213	(66.06%)
中銀香港（集團）	6,984,175,056	(66.06%)
中銀(BVI)	6,984,175,056	(66.06%)

註：

- 自中國銀行於2004年8月改制後，匯金便代表國家控股中國銀行，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匯金被視為擁有與中國銀行相同的本公司權益。
- 中國銀行持有中銀香港（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中銀香港（集團）則持有中銀(BV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銀行及中銀香港（集團）均被視為擁有與中銀(BVI)相同的本公司權益。中銀(BVI)實益持有本公司6,984,175,056股股份的權益。
- 中國銀行持有中銀國際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中銀國際則持有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銀行被視為擁有與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相同的本公司權益。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4,479股股份的權益及持有本公司72,000股以實物結算的股本衍生工具股份的權益，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則持有本公司2,678股股份的權益。

上述全部權益皆屬好倉。除上述披露外，於2010年6月30日，中銀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持有屬淡倉的143,522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銀行及匯金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除披露外，於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登記冊並無載錄其他權益或淡倉。

4. 董事認購股份之權益

於2002年7月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銀(BVI)根據上市前認股權計劃向下列董事授予認股權，彼等可據此向中銀(BVI)購買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行使價為每股8.50港元。該等認股權自2002年7月25日起的4年內歸屬，有效行使期為10年。

以下列出截至2010年6月30日根據上市前認股權計劃向董事授予的尚未行使認股權的詳情：

董事姓名	認股權數量							
	每股		於2002年					
	授出日期	行使價(港元)	行使期限	7月5日授出之認股權	於2010年1月1日	期內已行使之認股權	期內已放棄之認股權	期內已作廢之認股權
李早航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周載群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084,500	—	—	— 1,084,500
張燕玲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共				4,338,000	3,976,500	—	—	— 3,976,500

除上文披露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各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5. 董事及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

於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總裁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而該等權益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和廣北	100,000	—	—	—	100,000	0.001%
李早航	1,446,000 ¹	—	—	—	1,446,000	0.014%
周載群	1,084,500 ¹	—	—	—	1,084,500	0.010%
張燕玲	1,446,000 ¹	—	—	—	1,446,000	0.014%
共	4,076,500	—	—	—	4,076,500	0.039%

註：

- 該權益代表各董事按上市前認股權計劃所獲得的認股權的權益。認股權的權益詳情請參照「董事認購股份之權益」部分。

5. 董事及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續）

除上文披露外，於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總裁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該等權益或淡倉是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6. 董事資料的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2009年年報於2010年3月23日刊發後至2010年8月26日（通過本中期業績報告當日）期間，董事須按第13.51(2)條第(a)至(e)段及第(g)段規定披露的更新資料如下：

(a) 於本公司及本集團系內其他公司擔任的職位

- (i) 和廣北先生（其為執行董事）自2010年4月28日起停任南商之董事長；
- (ii) 周載群先生（其為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5月21日起擔任本公司戰略及預算委員會之主席。彼亦獲委任為南商之董事長，自2010年4月28日起生效。彼亦獲委任為南商（中國）之副董事長，自2010年5月7日起生效；及
- (iii) 楊曹文梅女士自2010年5月21日起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其退任生效日起停任戰略及預算委員會主席及稽核委員會與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b) 擔任其他公司董事職務及其他主要任命

- (i) 和廣北先生獲委任為港日經濟合作委員會成員，自2010年5月31日起生效。和先生自2010年6月1日起停任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成員；
- (ii) 張燕玲女士（其為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7月23日起停任中國銀行（其為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及上海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亦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副行長。張女士亦自2010年5月26日起停任中銀國際（其為中國銀行之附屬公司）之副董事長；
- (iii) 馮國經博士（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4月16日起退任嘉德置地有限公司（其為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擔任國際商會主席兩年後，馮博士自2010年7月1日起成為該會榮譽主席。繼於2003年獲香港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後，馮博士再於2010年獲頒授大紫荊勳章，以表揚其對社會作出之傑出貢獻；

6. 董事資料的變動（續）

(b) 擔任其他公司董事職務及其他主要任命（續）

- (iv) 單偉建先生（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6月30日起停任美國德太投資集團合伙人。單先生獲委任為太平洋投資策略有限公司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自2010年7月1日起生效；及
- (v) 童偉鶴先生（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Tech Data Corporation（其為一間於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屬納斯達克指數內）之公司）之董事及稽核委員會成員，自2010年6月2日起生效。此外，童先生自2010年5月12日起停任Wireless Telecom Group（其為一間於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屬AMEX指數內）之公司）之董事。

7.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8. 稽核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全部由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單偉建先生擔任，其他成員包括：周載群先生、馮國經博士、董建成先生、楊曹文梅女士^(註)、童偉鶴先生及高銘勝先生。

該委員會按照獨立性的原則，協助董事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內部審計和外部審計等方面實施監督。

因應本公司稽核委員會之要求，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此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稽核委員會會同管理層審閱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做法，並已就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項（包括審閱未經審計之中期業績報告）進行商討。

註：楊曹文梅女士於2010年5月21日退休並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以及不再擔任稽核委員會委員。儘管如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仍佔委員會成員之大多數，有關變動對委員會之獨立性沒有影響。

9. 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秉承維持和強化良好公司治理之理念。於期內，除了下述「董事的證券交易」一段中所披露外，本公司已全面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中的所有守則條文，同時亦在絕大多數方面符合《守則》中所列明的建議最佳常規。有關具體資料請參閱載列於本公司2009年年報中的「公司治理」部分。

10.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實施了一套《董事證券交易守則》(「內部守則」)以規範董事就本公司證券的交易事項。內部守則的條款比《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中的強制性標準更為嚴格。此外，自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國銀行於2006年6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後，內部守則除適用於董事於本公司的證券交易外，亦同時適用於董事於中國銀行的證券交易。經就此事專門徵詢所有董事，彼等均已確認其於期內嚴格遵守了內部守則及標準守則有關條款的規定，但以下情況除外。於2010年6月25日，在周載群先生因公出差在外，亦未事先與其協商下，其妻子出售其在夫妻二人共同控制的賬戶中所持有的500股本公司股份。所出售的股份僅佔其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的權益的0.05%，亦僅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000005%。股份的出售並非發生在董事被禁止買賣本公司證券的禁制期內。周先生本人當時並無任何有關本公司證券的重大非公開的股價敏感信息。由於周先生不知道500股股份被出售，其沒有亦無法按照內部守則(以及標準守則)的規定申請批准出售及予以披露。周先生僅在2010年7月26日才首次得悉股份被出售，並隨即將有關情況知會本公司管理層。

11. 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及《上市規則》

本未經審核之中期報告符合《銀行業條例》項下《銀行業(披露)規則》之要求，及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財務披露之規定。

12. 中期業績報告

本中期業績報告備有中、英文版。閣下可致函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電郵至索取英文版本。閣下亦可在本公司網址www.bochk.com及聯交所網址www.hkex.com.hk閱覽本中期業績報告之中、英文版本。為支持環保，建議閣下透過上述網址閱覽本公司通訊，以代替收取公司通訊文件的印刷本。我們相信這亦是我們與股東通訊的最方便快捷的方法。

倘閣下對如何索取本中期業績報告或如何在本公司網址上閱覽該文件有任何疑問，請致電本公司熱線(852)2846 2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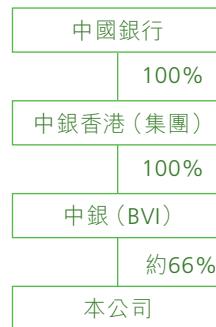
1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之對賬調整

本公司理解到，作為本公司的中介控股公司和控股股東，中國銀行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及披露綜合財務資料，當中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將組成該中期財務資料的其中一部分。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是指由2007年1月1日起的會計年度開始生效，適用於中國內地公開上市之公司的中國企業新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基本上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趨同。

中國銀行將在其中期財務資料中披露的有關期間「中銀香港集團」綜合財務資料，將不同於本公司按照香港有關法例及條例印發公佈的本集團在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資料。出現這種情況的原因有兩個。

1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之對賬調整（續）

首先「中銀香港集團」（如中國銀行為財務披露之目的所採用的）和「本集團」（如本公司在編製和列示其綜合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的定義不同：「中銀香港集團」指中銀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而「本集團」則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請見下述機構圖）。儘管「中銀香港集團」與「本集團」的定義不同，它們的財務結果在有關期間卻基本上相同。這是因為中銀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和中銀(BVI)僅是控股公司，其沒有自己的實質業務。



其次，本集團在2005年1月1日以前是按照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和在2005年1月1日起是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中期財務資料；而匯報給中國銀行的綜合財務資料則是分別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接軌，但由於本集團和中國銀行於不同時期首先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因此仍存在時間上的差異。

董事會認為，為了確保股東和公眾投資者理解本公司印發公佈的綜合財務資料與中國銀行在其中期財務資料中披露的中銀香港集團綜合財務資料之間的主要差異，最佳的方法是列示集團在有關期間分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稅後利潤／淨資產之對賬調整。

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採用不同的計量基礎，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不同時期被首先採用，因此導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之間存在與下述各項相關的主要差異：

- 重新計量資金產品之賬面值；
- 重列銀行房產之賬面值；及
- 上述不同計量基礎而產生的遞延稅項影響。

(a) 重新計量資金產品之賬面值

因在不同時期首先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報表，若干投資證券的分類和計量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並不相同。因此，需按照有關期間的中國銀行會計政策，對投資證券進行重新分類和重新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之間在分類及計量上基本相同。

1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之對賬調整（續）

(b) 重列銀行房產之賬面值

本公司已選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用重估模型（而不是成本模型）計量銀行房產及投資物業。相反，中國銀行已選擇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採用成本模型計量銀行房產和採用重估模型計量投資物業。因此，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調整銀行房產之賬面值，重新計算折舊金額及出售之盈虧。

(c) 遲延稅項調整

該等調整反映了上述調整的遒延稅項結果。

展望將來，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項下容許對銀行房產採用不同的計量基礎，因此就重列銀行房產之賬面值而產生的差異，在將來仍會反覆出現。而由計量投資證券引起的時間性差異，將來則會逐漸沖回及消除。

稅後利潤／淨資產之對賬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的差異

	稅後利潤		淨資產	
	半年結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半年結算至 2009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9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的稅後利潤／淨資產	7,353	6,875	109,537	105,635
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調整 重新計量資金產品之賬面值 重列銀行房產之賬面值 遒延稅項調整	(17) 172 (40)	(73) 65 31	(5) (14,966) 2,461	(10) (13,218) 2,186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編製的稅後利潤／淨資產	7,468	6,898	97,027	94,593

獨立審閱報告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4至11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要綜合收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0年8月26日

附錄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具體情況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營業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並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所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1964年10月16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43,042,840,858港元	100.00%	銀行業務
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1997年3月12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868,000,000港元	51.00%	人壽保險業務
間接持有：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1948年2月2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700,000,000港元	100.00%	銀行業務
集友銀行有限公司	1947年4月24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00港元	70.49%	銀行業務
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	1980年9月9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480,000,000港元	100.00%	信用卡服務
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5年10月1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務
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	1987年11月6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信託及代理服務
中銀集團信託人有限公司*	1997年12月1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00,000,000港元	64.20%	信託服務
中銀旅遊有限公司*	1982年8月24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000,000港元	100.00%	旅遊服務
中銀香港金融產品（開曼）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0日 於開曼群島	普通股份 50,000美元	100.00%	發行結構性票據
中銀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990年4月16日 於中國	註冊資本 70,000,000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中銀信息技術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1993年5月26日 於中國	註冊資本 40,000,000港元	100.00%	信息技術服務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	1999年10月11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00港元	41.10%	信託服務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營業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並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所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浙興（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0年4月23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務
集友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1年11月3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70.49%	投資控股
中捷有限公司	1980年4月9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00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Dwell Bay Limited	1980年12月19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亮澤有限公司*	2001年3月26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70.49%	投資控股
朗權有限公司*	2001年5月4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70.49%	投資控股
欣澤有限公司*	2001年5月4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70.49%	投資控股
港中銀縮微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1993年9月24日 於中國	註冊資本 40,000,000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京城財務（香港）有限公司	1979年3月30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港元	100.00%	借貸融資
金城投資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1981年5月15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6,000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金城（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0年12月12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務
僑南置業有限公司	1963年11月9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000,000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廣利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984年5月25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3,050,000港元	100.00%	投資代理
南商有限公司*	1965年4月13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0港元	100.00%	物業投資及投資控股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營業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並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所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南洋商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4日 於中國	註冊資本 4,100,000,000人民幣	100.00%	銀行業務
南洋商業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0年8月22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5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務
南洋商業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1976年10月22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信託服務
南洋財務有限公司	1979年3月16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50,000,000港元	100.00%	財務服務
Pacific Trend Profits Corporation*	2001年4月20日 於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股份 1美元	70.49%	投資控股
百信有限公司*	1970年8月18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0港元	100.00%	物業投資
柏浪濤有限公司	1983年9月27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寶喜企業有限公司	1979年10月2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寶生金融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1980年9月23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5,000,000港元	100.00%	黃金買賣及投資控股
寶生期貨有限公司*	1993年10月19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5,000,000港元	100.00%	商品經紀
誠信置業有限公司*	1961年12月11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800,000港元	70.49%	投資控股
興通有限公司	1979年9月4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新僑企業有限公司*	1961年9月13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新華信託有限公司*	1978年10月27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信託服務
新美（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2年4月27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務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營業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並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所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新月城有限公司	1980年11月28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中訊資訊服務有限公司*	1993年2月11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7,000,000港元	100.00%	資訊服務
中南（代理人）服務有限公司*	1981年2月13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務
倬伶投資有限公司	1994年2月8日 於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100.00%	物業持有及物業投資

安聯貿易有限公司、羊城（代理人）有限公司、鹽業（代理人）有限公司及國華信託有限公司已於2010年4月13日解散。

興光投資有限公司、僑商（代理人）有限公司及國華商業（代理人）有限公司已於2010年6月14日解散。

備註：

以上表內的附屬公司名稱末附有*者，表示該公司並無納入按監管在計算資本充足率所要求的綜合基礎內。中銀香港及其按金管局指定的附屬公司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組成綜合基礎。在會計處理方面，附屬公司則按照會計準則進行綜合，有關會計準則乃由香港會計師公會依據《專業會計師條例》18A所頒佈的。

釋義

在本中期業績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詞彙	涵義
「美國預託股份」	託管銀行發行的美國預託股份
「董事會」	本公司的董事會
「中國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商業銀行及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其H股及A股股份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中銀(BVI)」	BOC Hong Kong (BVI)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中銀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銀保險」	中銀集團保險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中國銀行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銀人壽」	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本集團及中銀保險分別佔51%及49%股權
「中銀信用卡公司」	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中銀香港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銀香港」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銀香港（集團）」	中銀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中國銀行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銀國際」	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中國銀行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投」	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匯金」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集友」	集友銀行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中銀香港佔其70.49%股權

詞彙	涵義
「本公司」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金管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或「香港特區」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內地」或「中國內地」	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
「強積金」	強制性公積金
「強積金條例」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修訂）
「穆迪」	穆迪投資服務
「南商」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中銀香港之全資附屬公司
「南商（中國）」	南洋商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南商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詞彙	涵義
「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02年7月10日有條件地批准及採納的認股權計劃
「股份儲蓄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02年7月10日有條件地批准及採納的股份儲蓄計劃
「標準普爾」	標準普爾評級服務
「聯交所」或「香港聯合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涉險值」	風險持倉涉險值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香港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52樓
網址：www.bochk.com

 本報告以環保及無氯氣漂染紙印製